

個人記事與時代印記： 以熊式輝的日記、自傳及回憶錄為例*

林美莉**

摘 要

本文利用熊式輝(1893–1974)存世的日記、自傳和回憶錄這三種文本，配合其他相關史料，檢視個人經驗如何呈現其時代印記的現實問題。熊式輝的日記始自1930年1月10日，寫到他逝世前一天1974年1月20日；缺記部分集中在1937年之前，1938年之後的記事大致完整。他在1947年8月自東北行轅主任免職之後，整理日記，撰寫回憶錄，記錄他參與晚清革命到國共鬥爭的經驗。此外，他也在1959至1960年間因辦理退役手續而留下一篇簡要的自傳。作為民國軍政事務的一項「社會記憶」素材，熊式輝資料為研究者提供了後續進行分析的基礎。

關鍵詞：熊式輝、日記、自傳、回憶錄

* 本文初稿宣讀於2022年11月24日「形塑傳記：歷史性與日常性」國際學術研討會，感謝蘇聖雄教授的評論；修訂過程承蒙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熊式輝日記解讀班」、段瑞聰教授、馮筱才教授及兩位匿名審查人提出寶貴修訂意見，謹此致謝。

收稿日期：2022年12月6日，通過刊登日期：2023年8月11日。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

一、前 言

1933年6月27日，胡適在其《四十自述》的〈自序〉裡提到他到處勸朋友寫自傳，「我們赤裸裸的敘述我們少年時代的瑣碎生活，為的是希望社會上做過一番事業的人也會赤裸裸的記載他們的生活，給史家做材料，給文學開生路」；然而，林長民、梁啟超和梁士詒等人都沒有完成任務，原已應允撰稿的林長民死於非命，梁啟超病逝於風華正盛之時，都讓他感到深切遺憾。對於梁士詒，胡適特別寫道：「我知道他在中國政治史與財政史上都曾扮演過很重要的腳色，所以我希望他替將來的史家留下一點史料。我也知道他寫的自傳也許是要替他自己洗刷他的罪惡；但這是不妨事的，有訓練的史家自有防弊的方法；最要緊的是要他自己寫他心理上的動機，黑幕裡的線索，和他站在特殊地位的觀察。」¹梁士詒是在胡適寫序的兩個多月前的4月9日去世，六年之後雖有門下弟子編刊《三水梁燕孫先生年譜》問世，但關鍵事件每因缺乏當事人現身說法，總覺難以通透其決斷緣由。

歷史少了當事人的自白，固然缺憾，相對而言，對於那些願意訴說者的陳述，研究者亦不能輕率全盤接受。王明珂精闢指出，「個人記憶中相當一部分是從社會生活中獲得，在與他人的社會活動中被共同憶起，並且在特定社會背景中重建，以符合個人的社會身份認同」。因此，不論是自傳、傳記或是口述歷史，都可視為是一種「社會記憶」，人們在撰述的過程之中，透過有意義地選擇與組織「過去」，並將它在社會上「推廣」，作為詮釋或是合理化個人與群體存在地位的工具。在自傳、傳記與口述歷史都確實保留了許多「史實」，但這些史實都是選擇性的「過去」；與其說是為了「作者」保留「過去」，不如說更像是為「讀者」解釋「現實」。²本文將利用熊式輝（1893–1974）存世

¹ 胡適，《四十自述》（上海：亞東圖書館，1939，第五版），頁6、1-3。

² 王明珂，〈誰的歷史：自傳、傳記與口述歷史的社會記憶本質〉，《思與言》，卷34期3（1996年9月），頁147-184。

的日記、自傳和回憶錄這三種文本，檢視個人經驗如何呈現時代印記的現實問題。

熊式輝，字天翼，江西安義人，在民國歷史以擔任江西省主席（1931年12月至1942年1月）及東北行營／行轅³主任（1945年9月至1947年9月）兩項職務而聞名。熊式輝1974年1月21日逝世於臺中，包括日記在內的個人文稿由家屬捐贈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其晚年自撰之回憶錄，於2008年以《海桑集：熊式輝回憶錄（1907-1949）》⁴書名出版。保存在哥倫比亞大學的熊式輝日記手稿始於1930年1月10日，一直寫到他逝世前一天1974年1月20日，雖然1930年至1937年間頗多闕漏，1938年之後記事大致完整，顯見傳統日記強調的有恆功能。熊式輝寫回憶錄，肇因於1947年8月間自東北行轅主任免職，於退居之時整理日記，1948年3月間倩人撰述接收東北經歷。1949年大陸撤守，熊流離海外，1954年7月來到臺灣，生活粗定，1955年10月動念以其東北經歷為基礎，擴充編寫他從參與辛亥革命到國共決戰的前半生回憶錄〈海桑集〉。熊式輝1959年5月試寫回憶段落，斷斷續續，1965年7月之後專心整理日記及編撰文稿，1969年初〈海桑集〉成稿，至1973年11月中旬仍在修訂，未及出版；其間，熊於1959年至1960年因處理退役手續而留下「自傳底稿」及「傳略」，及時見證播遷心態。本文認為，熊式輝在日記裡為後世讀者保留了一位民國軍政人物如何化日記為回憶錄的具體過程，尤其值得觀察的是，碰到缺乏日記佐證的情況，闕漏的歷史如何經由徵詢親友見聞與選擇回憶片段而予以重建。同時，本文也希望參佐同時期活動人士如傅秉常、王叔銘、張嘉璈和王世杰等人對於處理個人回憶的意見和做法，觀察時人對於書寫過往的顧慮。

³ 國民政府1945年8月31日通過《收復東北各省處理辦法綱要》，在長春設立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東北行營，9月1日任命熊式輝為行營主任，綜理一切接收事務。1946年9月1日，東北行營改稱東北行轅，職權、組織及人事照舊。

⁴ 熊式輝著，洪朝輝編校，《海桑集：熊式輝回憶錄（1907-1949）》（紐約：明鏡出版社，2008），以下簡稱《海桑集》。

二、熊式輝的日記寫作

熊式輝早年曾經寫過日記，目前可見者始於 1930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搬家的記要，其實質內容者則為 1930 年 9 月 17 日的記事，悼念其二房妻子亡故之後的感受：

余自民十二年與余亡妻竹筠結婚以來，一切家務，均委諸夫人料理，余得以專意于自己職務，皆夫人內助之力也。自前月夫人去世，既悼人亡，復感家破，遺孤在抱，見物情傷，又不得不以夫而理婦事，作父而兼母職也。因於悲痛之餘，強將家務，少加整理。蓋自夫人病始，家中凡百事，俱紛然廢弛矣。今日乃將家務之要者，分類摘記此冊中，以備遺忘而便稽攷。⁵

從「今日乃將家務之要者，分類摘記此冊中，以備遺忘而便稽攷」之語看來，熊式輝感於「無內助之力」，自此日起摘錄日記，作為安排生活的參考，稍釋傷逝悲懷。

日記難在有恆，熊式輝 1931 年 6 月 11 日自承：「先年頗用力於日記，近時始中止，蓋已數年矣。日記於心身修養實大有益，而於作事，使無遺漏而有條理，亦有相當效力，故今日重記之。有事則日日記，否則隔一二日亦無不可。」⁶熊因為工作繁忙，經常缺記日記，他在 1931 年 8 月 9 日的日記上說：「予到南昌，日日勞形案牘。早自八時起，午休息二小時，晚至七、八時止，八時後或見客，有至十一、二時者，故日記全未暇及記。」⁷其後數年，時寫時輟。1938 年 1 月 2 日，熊式輝因為買不到市面上印製的日記簿，決定改用活頁記事，要求自己以「敬謙」態度對待日記，以恆心養成寫作習慣：

⁵ 熊式輝著，林美莉校註，《熊式輝日記，1930-1939》（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22），頁 15。以下簡稱《熊式輝日記，1930-1939》。

⁶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24。

⁷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27。

稍將舊日記重加整理，並準備新日記簿。市上因戰事，無日記發售，且余檢點各年日記，覺日記之要，不在形式上講求，宜從內容上注意，向時之未能有一貫之記述者，不是簿紙之不齊備，而是心力之欠缺，散慢無恆耳。從今年起，必痛改其弊，因立次之各條以為戒：一、事事不可故意求全，只要切合當時需要，銖積寸累，努力為之，日久有功，故第一要有恆心。二、若確已認識日記之事，於自己修養有至深切之關係者，則應不問閑忙，皆須敬謙為之，造成重視日記之習慣，故要有實心，乃能堅定，而效益生也。⁸

熊在 1938 年的日記首頁條列「A 目錄、B 日記（生活指導）、C 各研討小組人名研究事項之整理、D 帳目（預算、現金概計、收支帳目）、E 共黨文件雜抄、F 通訊錄、G 備忘錄」⁹的分類項目，以後各年的活頁記事分類，配合實際需要而作彈性設計，¹⁰持續寫作到 1974 年。由於他經常檢討寫作體例，讓他的日記每隔一段時間就翻新記事格式。

和許多人一樣，熊式輝經常透過書寫日記進行自我檢討。例如，他在 1938 年 5 月 7 日反省「日記無事前預籌，多事後補述，意義全失，正與領袖日記作用相反，毫無效益可言」，¹¹隨後訂立規範，引進傳統功過格：

余對於自省工夫太差，每有一暴十寒之感，此後必須厲行，且每日行之。自己反省範圍，且概為規定如次：1. 志願是否堅定；2. 情緒是否熱烈；3. 行為是否確實，必時加反省。反省手段，除隨時隨地、每事鄭重行之而外，更宜：1. 每日清晨必須有一度檢點，記之日記中，並預定一日之事。2. 每星期日必須有一度檢點，預定一星期之事。3.

⁸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119-120。

⁹ 1938 年日記只留存 A 目錄、B 日記和 D 帳目，沒有 C、E、F、G 的內容。

¹⁰ 例如，1943 年的分類為「A 日記、B 日記最近頁、C 帶歸材料掛號、D 帳目、E 自修錄、F 家人人生忌表、H 通訊地址、I 任務記錄、K 旅美雜感、L 最近應辦事件提要、M 人物誌鑑」等項目，而在「帶歸材料掛號」、「旅美雜感」和「人物誌鑑」等項目都註明「抽出置家中間屜」，對「通訊地址」項目記「抽出裝入第二手冊內」，現存該年日記除了 A 日記之外，只保留 D 帳目和數頁自省性質的札記。

¹¹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184。

其次，月終、年終為一度總檢點，必須取其可資以後改造參攷材料，為次月、次年改善之助，方為有益。若每日（或每星期、月、年）之檢點有遺忘，則於（過）之欄內記入一（X），以明其過也。¹²

日記新法實施一個多月，熊又在 7 月 13 日檢討自己未能踐行之過：

一週來因事繁，未記日記，反映日記非必要矣，否則豈有一週之久，能忘之，肯忘之耶。日記不當以為歷史用，尚備事後之查考。專備事後之查攷，則事前之準備或事中之工作當然較急切，而應儘先為之，此日記之常漏也。若以日記記於事前，即完全以為日課之預定，即帶有事後之記述，亦不過為預定之對証，則其必要性大，而其效用亦必不僅如前之只作查考也。¹³

1947 年 10 月 19 日，熊式輝在東北解職的挫敗思緒下，「整理歷年舊日記」，寫下感想：「偶展閱十年來日記，昔所自知之缺點弱點，至今依然存在毫無長進，可愧復可畏也矣。噫，其已定型而成性耶？抑未曾進修其業耶？思之思之！」¹⁴1948 年 3 月 20 日，熊又批評自己寫日記「敘事太不肯用心及耐煩，不敬事之敗徵，宜戒」。¹⁵

熊式輝來臺之後，為了編纂回憶錄而經常重閱日記，並作省思。例如，他在 1956 年 12 月 30 日寫道：

日記為自己思言之記錄，原為補助修養，修養之未力，故日記之功不見。日記為自己思言之記錄，原為補助記憶，記載之未得法，故

¹²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185。

¹³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209-210。

¹⁴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10 月 19 日，典藏於：Shih-hui Hsiung Papers, Rare Book & Manuscript Library, Columbia University。筆者於 2016 年及 2017 年調閱熊式輝日記時，該份手稿置於第 13 至 16 箱，據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資訊，現已改置於第 3 至 6 箱：Box3 (1930-1946), Box4 (1946-1955), Box5 (1956-1968), Box6 (1969-1974)，參見 https://findingaids.library.columbia.edu/ead/mnc-rb/ldpd_4078880/dsc#view_all（2023 年 8 月 20 日檢索）。本文以〈熊式輝日記〉加綴日期，作為未出版手稿之徵引出處，以簡篇幅。

¹⁵ 〈熊式輝日記〉，1948 年 3 月 20 日。

往事如烟，多被忘失。修養之要仍是好學！力行！克己！記錄之道，一在尋常事須簡，一在重要事須詳！¹⁶

又如，他在 1958 年 5 月 11 日寫道：

昨翻閱 35 年日記、36 年日記，其中思及之、知及之、言及之者殊亦不少，而影響及於實際之行為習性則甚微。此數十年來日記未間歇，累積盈堆而故我依然，身心畧無長進，事功學業了無補益，皆坐以日記自欺之病。凡是心中了了，講來條條是道，寫出面面周到，就是做之不肖，這就是自欺，玩弄自己精力時間，使白費於無用之地，還來自己陶醉一下，而曰「檢討」、「警覺」、「反省」……。此等作風，在修身則誤己，在齊家則誤子弟，在治國則誤蒼生。自今日始，不能言者勿思！¹⁷

寫日記為熊式輝提供了自修自省的空間，他屢屢痛責自己做不到及時改進，這是源於儒家的「自訟」傳統。這在曾國藩日記裡經常可見，對於喜讀曾國藩日記的熊式輝而言，他繼承這種傳統，毫不令人意外。他除了自己寫日記之外，也試圖勸導家人仿行，作為「齊家」的一種方式，在 1936 年 1 月 26 日教導三房妻子作日記，1949 年 7 月 25 日與四房妻子閑談日記之功，說：「應重寫日記，不必秘不示人，亦不必日日記之。」¹⁸

熊式輝記了大半輩子的日記，並且隨時在日記裡嚴格批評自己各種缺陷，那麼，這是不是就意味著他的日記就是全然無所諱飾呢？從他留在 1958 年 10 月 30 日日記的記事看來，他的坦誠似乎也有一定的界限。這一天的日記是記其夢境內容：

早夢，記其畧于下。余參加國府一種會，初與會人不多，對面站立人數較多，余不願入座席，匿站一角，後被人喚與吳達銓隣席坐，望見主席在台上，下有一似考績第一名人舉致詞，形式似為頒給海軍軍官

¹⁶ 〈熊式輝日記〉，1956 年 12 月 30 日。

¹⁷ 〈熊式輝日記〉，1958 年 5 月 11 日。

¹⁸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87。〈熊式輝日記〉，1948 年 3 月 17 日。

畢業或勳勞之會然。時余手中執一日記本，有人謂：「此日記是否總統有題名？」又似有人言，總統自謂：「余命中過八十歲，始大亨利」。後散會，余手執日記本，乃以牛皮紙包好者，正坐于一廊下長棹旁休息。總統忽來過，而包日記之牛皮紙忽竦竦作聲，問聲自何來，見即持去。余言：「乃我日記，不可持去；日記總統亦有，有之，不宜看人日記。」總統不允，似以指沾糝糊塗之，意為封之待檢查者。余另索還，總統怒，拔軍刀相向。余乃曰，則請即日檢查畢交還；總統云可，且曰將交胡秀松檢查之。夢中自思：余日記於余，究已作何用處？日記中似無詆毀政府之文句？醒後復自念：余日日費時寫日記，究有幾何作用？生活之沓泄如故也？所記者較之邱吉爾、曾國藩，以及蔣先生之日記如何？此夢實以啟予：若於生活無何效益，徒費時間耗精神為一種備查作用，則宜大加改進記之之法！¹⁹

熊式輝有時候會在日記裡記錄他的夢境內容，而且他也認為這些夢境與其潛意識有關聯，例如他在 1931 年 8 月 24 日的日記詳述夢到亡妻的景像，並與回憶相互參照，深刻體現喪妻寂寥的心境。²⁰1958 年 10 月 30 日的這一場夢，熊式輝夢到他的日記被蔣中正強行取走封存，交給胡家鳳檢查。眾所皆知，曾國藩有和師友交換日記進行閱讀批點的習慣，蔣中正也倣行此舉，熊式輝和蔣中正一樣都崇拜曾國藩，為何在夢裡對於自己的日記被蔣中正閱看會產生抗拒的反應？他在夢中的潛意識透露出他覺得日記內容不宜有「詆毀政府」的文句，而此時他正在進行回憶錄的編纂作業，是否意味著他的回憶錄內容的選擇也將有所保留？

¹⁹ 〈熊式輝日記〉，1958 年 10 月 30 日。胡家鳳，字秀松，江西南昌人，曾任江西省政府秘書長及江西省政府主席，於熊式輝主持的東北行營擔任秘書長，來臺後任總統府國策顧問。

²⁰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27-28。

三、化日記為回憶錄

從日記紀錄看來，熊式輝的回憶錄《海桑集》，是先寫其東北經歷，然後再進行回溯與延伸。熊於 1948 年 3 月 11 日「接見邱楠，商編東北兩年回憶錄，囑其主編」²¹。他在找邱楠來談話之前，應該已經和邱楠交換過意見，因此，他動念的時間點還可以再提早一些。之後，熊提到與這次編寫〈東北回憶錄〉相關的記事，一是 1948 年 7 月 26 日約見趙康，「囑其赴滬任《創進》週刊編輯」，「談東北回憶錄事，渠以為尚非發表時期」；一是 1950 年 11 月 12 日與邱楠午餐，邱「言正寫東北與蘇軍交涉經過」。²²據此推斷，邱楠在 1948 年 3 月至 7 月間為熊式輝編寫了一份東北回憶錄文稿，熊拿到文稿之後，找趙康來商量發表，但趙認為時機不宜；邱楠在 1950 年底寫的「東北與蘇軍進行交涉經過」，應是對於前稿的補充或是修訂。

在現刊《海桑集》裡，熊式輝寫其自東北行轅離任，1947 年 9 月 5 月由瀋陽飛抵北平，當天晚上「檢討東北於役兩年間，初乃不欲為而強為之者，內外交迫，心身俱瘁，及後知其不可為，而又得不為之，所幸未致敗走入關，而在四平戰勝之後，得以辭去」。²³不過，上述「檢討」文字，並不見於熊式輝 9 月 5 日的日記之中。事實上，熊式輝是在經過半個多月的心情沉澱，才在 9 月 22 日的日記裡承認自己在東北事務的各種失敗：

余在東北兩年，軍紀政風何以不能以雷厲風行手段加之整飭，辭修一到，便能措之裕如？雖各人性情有別，而法制關係殊為主因。當余在任，軍隊有統轄之名，無節制之實，黨務團務不但不能過問，反受其

²¹ 〈熊式輝日記〉，1958 年 5 月 11 日。邱楠，字南生，筆名言曦，江西寧都人，曾任中央設計局專員、國民政府駐蘇聯軍事代表團團員及東北行轅政治委員會簡任秘書；1949 年之後來臺，歷任中國廣播公司節目部主任，政治大學、師範大學兼任教授等職。

²² 〈熊式輝日記〉，1948 年 7 月 26 日、1950 年 11 月 12 日。

²³ 《海桑集》，頁 617。熊式輝於此段之末，錄《周易》〈遯卦〉九五爻辭「嘉遯，貞吉」以及李光地《周易折中》「君子進以禮，而退以義，所謂正志也」兩段文字。

牽制，政治之用人行政，亦只賴預算為之控制，得以稍稍行使其監督之權，而重要人事之更動，如大連、瀋陽市長之調動等，仍事前不曾與聞也。²⁴

熊看到此際報刊對他在財務處理問題的各種攻擊，相形之下，陳誠接手東北局勢稍見起色，令他氣悶失意交織，不但缺席黨政會議，甚至有「決不作官」之語，後來被張群等人勸說「國事如此，恐不任久居閑散」，「政治不宜久與隔絕，否則形同出世之人」，決定回歸政壇。²⁵

熊式輝以治療耳疾為由，滯留北平，至 10 月 9 日得蔣中正召見，重燃起復希望，於 10 月 30 日赴滬，11 月 2 日至南京。蔣中正先後在 11 月 9 日和 19 日兩度召見熊式輝，先是要他負責設計考核事務，熊不願就，乃改任熊為戰略顧問委員會委員，交辦草擬〈新剿匪手本〉的任務。〈新剿匪手本〉原是蔣中正 1947 年 2 月 21 日指派給陳誠的工作，「將一年各部隊對付匪軍突擊、伏擊、游擊等作戰方法及經驗編成教材」，然而，陳誠交差的稿件被蔣批示「文字不簡潔，不能增進讀者志趣，反使內容因之減色」，交劉斐修正核辦。²⁶熊式輝奉命撰寫〈新剿匪手本〉，與劉斐、衛立煌、蔡文治和徐晴嵐等人商討寫作內容，同時因應蔣中正的召見指示而增補章節，1948 年 1 月 30 日完稿，送蔣中正核閱。²⁷

在熊式輝埋首寫作〈新剿匪手本〉期間，國共對決形勢已經逆轉。蔣中正 1948 年 1 月 20 日上午找熊式輝來商討大局，熊對於蔣令衛立煌以東北行轅副

²⁴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9 月 22 日。《海桑集》，頁 641-642，將此則記事記於 9 月 20 日。

²⁵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10 月 9 日，「在北平時環境與心情」。

²⁶ 「陳誠擬訂新剿匪手本及對匪戰鬥手冊」，〈蔣中正手令及批示（六）〉，《國民政府》，國史館藏，典藏號 001-016142-00013-017。薛岳 1947 年 9 月 8 日為陳誠「午銜代電」送呈的〈新剿匪手本〉、〈對付匪軍突擊伏擊游擊之方策〉及〈對匪軍戰鬥手冊之對策〉簽辦意見，陳誠送件日期以干支韻目查知為 7 月 16 日。

²⁷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11 月 20-21 日、12 月 9-11 日，1948 年 1 月 6 日、1 月 20 日、1 月 28 日、1 月 30 日。蔣中正於 1948 年 1 月 31 日及 2 月 14 日均有核閱熊式輝草擬〈新剿匪手本〉初稿的記事，見〈蔣中正日記〉，1948 年 1 月 31 日、2 月 14 日，Hoover Institution Library and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本文以〈蔣中正日記〉加綴日期作為徵引出處。熊式輝草擬〈新剿匪手本〉文稿，應即是「新剿匪手本稿之一及新剿匪手本訂正稿」，〈一般資料—專件（二十九）〉，《蔣中正總統文物》，國史館藏，典藏號 002-080200-00383-001。

主任代理陳誠職責之舉，坦率批評「中央統帥部，今日如此無章法，主席自操心，殊不適當，陳辭修雖勇于進取，現恐不宜再任其事」；²⁸蔣中正則關注東北及華北軍事戰場失利，致使「士氣民心皆為之動搖，幾乎有風聲鶴唳朝不保夕之狀態」，致使「上海一般所謂實業界與智識分子如胡霖等輩一面求得共匪之諒解，一面對美國告洋狀，急使推倒中央政府以為其自保之地步，甚至文武官吏心神亦全為此種空氣所籠罩威脅，而現悲觀癱瘓之象」。²⁹蔣中正為了爭取美國援助，強推憲政改革，然而，國民黨長期存在的派系矛盾，在副總統選舉一役完全攤開於世人眼中；選擇孫科或是李宗仁，成為蔣中正判斷僚屬忠誠的指標。熊式輝在這次副總統選舉的派系對決之中，支持李宗仁。³⁰他沒有明說理由，但應與國民大會開議以來湧現檢討東北失利責任的批判有關。根據徐永昌 4 月 19 日的記述，此時輿論對陳誠和熊式輝二人嚴加責難：

飯後繼聽播音，有關國大之花絮及各地詢問。內有詢問大會某代表發言，要主席揮淚斬馬謖，請問馬謖究指何人？廣播答謂，據聞係陳誠將軍。又有一詢問，大會某某代表痛陳須殺兩個人，請問係指殺那兩個人？答謂，據聞一為陳誠，一為熊式輝。按國家電台，似不應對國家官吏作此類廣播，但亦由此可以見到，今日國家社會情形與人民情緒。³¹

強烈的批評聲浪，促使熊式輝決意編寫東北回憶錄，以資自辯。

時至 1949 年，政局危殆，熊式輝在 5 月 3 日攜家眷至港澳安置，5 月 22 日返廣州，5 月 24 日至 26 日與李宗仁、何應欽、吳鐵城和吳忠信等人討論危局應對之道，眾人共識必須蔣中正與李宗仁通力合作，方有一線希望，但蔣、

²⁸ 〈熊式輝日記〉，1948 年 1 月 20 日、《海桑集》，頁 660-661。《海桑集》頁 660 的批評文字修改為「中央統帥部，宜加充實，以免主席親自操心」。

²⁹ 〈蔣中正日記〉，1948 年 1 月 20 日。

³⁰ 〈熊式輝日記〉，1948 年 3 月 7 日、3 月 10 日、3 月 29 日及 3 月 30 日等日記事均提到參與李宗仁競選事務，然而，李宗仁在其回憶錄完全沒有提到熊式輝的名字。參見：李宗仁口述、唐德剛撰寫，《李宗仁回憶錄》（臺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10），頁 780-799。

³¹ 〈徐永昌日記〉，1948 年 4 月 19 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數位資料庫」(MHDB)，<https://mhdb.mh.sinica.edu.tw/diary/browse.php?book=eHlj>（2023 年 8 月 20 日檢索）。

李之間的心理障礙，讓此事毫無轉機。³²5月26日下午，熊式輝和陳慶雲談話，陳慶雲提到，吳鐵城曾經找他赴海外為政府作宣傳工作，陳婉謝，但並未向吳說明拒絕原因是：「赴外為蔣宣傳，當孔、宋、二陳關係未絕，言之無效者；為孫宣傳，早失信仰；為李、白宣傳，較上二公為易，不樂為也。」陳接著又對熊說，「流亡時，若將蔣失敗原委筆之于書，則版權可資糊口矣，君何不覓一靜處為之？」³³陳慶雲這句話，不論是否是一個認真的建議，大概當時有不少人都如此想過，中國國民黨為何及如何在日本敗戰之後的短短四年就失掉江山，勢將成為舉世熱議的話題。

由於熊式輝在播遷之際沒有追隨蔣中正的步伐而選擇寓居海外，蔣在1951年4月19日的中國國民黨改造委員會上，不留情面，把他列入到期不登記的中央委員名單而開除黨籍，同時受此處分者包括李宗仁、孫科、孔祥熙和張發奎等26人。³⁴熊式輝自1948年11月29日參加蔣中正召宴之後，與蔣斷絕聯繫，至1952年初聯絡胡家鳳，透過胡家鳳和蔣經國的幫助，熊在5月10日將14名家屬送往臺灣安置。³⁵在聯絡過程中，熊曾於4月23日及5月1日草擬致蔣中正函稿，³⁶但現存熊式輝文件未見寫於1952年4月或是5月的函件蹤跡，只找到一份10月7日的函稿，摘錄於下：

都門叩別，倏忽四年，浪跡海隅，至深慚罪。猶憶出京之日，重勞屨念，垂詢去所，當經奉報，不擬赴台，非欲海外逍遙，苟全性命，而樂於寄人籬下也。救生艇小，及溺人多，竊亦以為固不在逼處一隅，比屋坐食，乃謂之共赴國難。矧在危疑震撼之際，豈宜築室道謀，人繁能增事雜，故寧糊口於四方，待時再圖效命耳。論者不察，輒加非議，造次行止之間，各自有其人格在，固亦不為之深恤也。……竊意

³² 〈熊式輝日記〉，1949年5月3日、5月22日、5月24至26日。《海桑集》，頁690-691。

³³ 〈熊式輝日記〉，1949年5月26日。陳慶雲，字天游，廣東香山人，曾任航空學校校長，時任中國國民黨中央海外部部長及國民大會代表。陳慶雲拒絕赴海外宣傳之事，熊式輝在日記上的文字較《海桑集》頁691的陳述更加清楚。

³⁴ 〈蔣中正日記〉，1951年4月19日。

³⁵ 〈熊式輝日記〉，1952年1月12日、3月11日、4月21日、5月10日。

³⁶ 〈熊式輝日記〉，1952年4月23日、5月1日。

國家之用人，用之宜專，舍之宜遠；君子之行己，行則必力，藏之必深。匹夫雖有興亡之責，君子尤戒出位之思，自慚駑劣，閉門思過，罪不容死，更何敢妄建一議、陳一詞哉？且當播遷之會，既不能出死入生，為鈞應〔座〕少分憂勤，又何可靦顏置身千里外，馳奉一紙，自謂忠誠，遂以為盡其禮數哉？五老峯下，人性蠢愚，殊不願苟同於流俗，區區之心，以為毋事冒瀆，上擾睿慮，則其為敬莫大乎是，或亦能蒙諒察也。……赤禍滔天，誰安逃避，葬身無地，豈任流亡，此日未及追隨鞭鐙，效犬馬之力，時艱孔亟，國難方殷，但使未即填於溝壑，終當風雲會際，圖報涓埃矣。³⁷

從「都門叩別，倏忽四年」和「猶憶出京之日」的用字遣詞看來，此函應是熊自 1948 年底與蔣中正一別之後的初次接觸。熊式輝 10 月 5 日開始寫這封信，再三易稿，10 月 7 日繕就，並且「另致經國一函，謝其照拂入台眷眷」，當天將兩封信交給蕭吉珊，請其返臺之後轉致蔣中正和蔣經國。³⁸

關於熊式輝送眷返臺一事，徐永昌曾在 6 月 4 日記其所知訊息：

熊式輝日前函致胡家鳳，擬攜眷來台，胡言之蔣經國，蔣經國陳之總統，總統令其先一商辭修，辭修謂與其令之在香港丟人，尚不如令其來台之為愈。（余于此插一語，以為辭修能識大體。）經國即以告張其昶秘書長，請其即予核准。（有規定，凡中央委員之來去台灣，必須經改造委員核准，張為該會秘書長。）張卻轉問陳辭修，陳謂彼未允其來。（因陳為改造委員之一，尤其是行政院長能指揮辦理出入證之保安司令部。）張告之蔣經國，經國大不謂然，以為彼既不允，何不當時直言，所以熊之未能來，以此諸氏之暗中磨擦又如彼。³⁹

³⁷ 熊式輝，「四十一年十月七日上總裁書稿」，Columbia University Microform # 95_2033，頁 30。

³⁸ 〈熊式輝日記〉，1952 年 10 月 5 日、10 月 7 日。蕭吉珊，廣東潮陽人，曾任黃埔軍校蔣中正校長機要秘書，時任國民大會代表、僑務委員會常務委員、中國國民黨中央評議委員。

³⁹ 〈徐永昌日記〉，1952 年 6 月 4 日。

綜合徐永昌 6 月 4 日日記與熊式輝 10 月 7 日函稿內容判斷，熊式輝於 1952 年初商請胡家鳳向當局轉達返國意願，然受阻於人，只好先讓部分家屬回臺灣。1953 年 1 月初，中國國民黨的黨籍檢查會議認定熊式輝「喪失黨籍」。⁴⁰ 月下旬，熊式輝等待張群告知臺灣方面對其返臺的輿情反應，適逢張嘉璈於 9 月 28 日到曼谷暫留，準備轉赴美國工作，熊親至機場迎接，善盡地主之誼。10 月 7 日上午，這兩位同在東北接收任事，又同受丟失東北責任的難友，聚談彼此日後生活究應如何打算。張嘉璈淡然表示將「閑居寫著」，因「大陸失去，各應引咎退避」，同時亦應「極力儉約度日」，「赤手華僑亦能自活」。⁴¹ 熊式輝因家眷眾多，食指浩繁，難以儉約；至於丟失大陸「引咎退避」的責任，在熊式輝看來，應負此咎之大者，蔣中正其一，陳誠其二。熊式輝對於能否與蔣中正修好並無把握，⁴² 爲了與家人團聚，他與張群等人密切聯繫，並且在蔣中正連任總統之時拍發賀電表態，⁴³ 幾經周折，終於在 1954 年 10 月 24 日順利來臺。

⁴⁰ 「唐縱代電秘書處附抄曾任中央委員同志之黨籍檢查小組第二次會議決定事項有李宗仁等四十二人除駱美奐已開除黨籍外其餘未辦理歸隊喪失黨籍等五點」（1953 年 1 月 6 日），〈特交檔案（黨務）—中央人事（第 0—0 卷）〉，《蔣中正總統文物》，國史館藏，典藏號 002-080300-00016-003。此次會議決定喪失黨籍者包括：李漢魂、吳菊芳、劉維熾、梅貽琦、吳尚鷹、迪魯瓦、王正廷、熊式輝、甘家馨、繆培南、涂公遂、夏威、韋執唐、程思遠、鄧龍光、張國燾、黃樸心、鄭亦同、鍾天心、徐景唐、張發奎、黃宇人、許崇智、衛立煌、陳方、顧孟餘、周天賢、彭昭賢、黃旭初、艾沙穆罕默德伊敏、孫科、張嘉璈、吳經熊、程天固、林民鎔、關麟徵、沈宗濂、李敬齋、吳挹峰等人。

⁴¹ 〈熊式輝日記〉，1953 年 9 月 24 日、9 月 28 日、10 月 7 日。

⁴² 〈熊式輝日記〉，1954 年 1 月 22 日記事提到，熊式輝聽說劉峙在晉見蔣中正之時，蔣向劉峙詢問爲何熊式輝不返臺，劉峙把熊的情況告訴蔣中正，蔣表示諒解，「且云經國將有信來予勸駕」。熊式輝抵臺之後，多次與蔣經國見面及聚餐，蔣經國對熊的態度頗爲良好。筆者尚未查到蔣中正臺灣接見熊式輝的記錄，從蔣中正在日記多次痛罵熊式輝是「叛徒」的情況看來，他讓蔣經國見熊式輝，可能已經算是對熊最大的優容了。感謝蘇聖雄教授捐贈蔣中正於日記痛責熊式輝的記事內容（1966 年 5 月 5 日、1968 年 5 月 14 日、1969 年 10 月 21 日）。

⁴³ 熊式輝致蔣中正賀電內容爲：「台北總統蔣鈞鑒：遙傳佳訊，重任連膺。默察天心，剝極必復。仰瞻國運，佇慶宏謨。謹電馳賀。舊屬熊式輝叩。」參見：「熊式輝電賀蔣中正當選連任」（1954 年 3 月 25 日），〈領袖復行視事（二）〉，《蔣中正總統文物》，國史館藏，典藏號 002-090104-00002-249。

熊式輝居處安頓之餘，編寫回憶錄之念再起。1955年10月4日，熊式輝寫道：「閑居每覺無事做，其實要做之事正多，皆擱置不為清了，案上堆積，心頭煩厭，其事之可舉者如：1. 擬寫之回憶錄，尤其東北一段。2. 擬彙抄存詩稿。3. 擬練之字（正草兩者至今不及標準）。4. 擬學之英文，時讀時作時輟。5. 擬習之琴。6. 擬閱時事雜誌。」⁴⁴到了1956年1月2日，熊式輝在日記裡批評自己「既然自知忸懣之非，則當自動」，「欲作之事不外回憶錄，讀英文，看時事書報雜誌，且篤行，就而做成自然之秩序，否則徒思量又必坐前失，空定計畫，費神無益」。⁴⁵熊的即知即行，體現在他第二天開始閱讀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的第二次世界大戰回憶錄。邱吉爾的回憶錄從1948年至1953年間出版六冊，1953年擊敗呼聲甚高的海明威（Ernest Miller Hemingway），為邱吉爾贏得名利雙收的諾貝爾文學獎。熊式輝在1949年初的至黯時刻購買了邱吉爾的回憶錄，1956年重閱此書，想必感觸良多。⁴⁶熊式輝曾在1958年10月30日夢境裡提到他反省寫日記的功用，自己若與邱吉爾、曾國藩和蔣中正三人相比起來如何，可見其對邱吉爾處理回憶錄的功力深感敬服。邱吉爾的回憶錄，或許就是熊式輝拿來做效記錄國民黨興衰的學習樣本。

1956年3月12日，熊式輝在日記裡留下長篇評論，回顧他從東北離任至來臺前後的心路歷程，檢討中華民國政府在抗戰結束後的各項決策失當。他認為，由於韓戰爆發，「美第七艦隊之來巡海峽，台灣得以少安，貪天之功者，欣然以旋轉乾坤自居，引為己力，而詬病留居港澳人士，訾之為動搖份子」。他的因應之道是「耳冷不聞毀譽，心聾不識炎涼，坦然蕩蕩，自得至樂」。⁴⁷該日下午和晚上，熊都埋首於「檢閱歷年舊日記」和「作檢討」，進行撰寫回憶錄的準備工作。接下來數年，熊式輝日記內文經常有「檢閱日記」的字樣，同時也有一些從親友處收集資料的紀錄。例如，他在1956年5月14日和趙家

⁴⁴ 〈熊式輝日記〉，1955年10月4日。

⁴⁵ 〈熊式輝日記〉，1956年1月2日。

⁴⁶ 〈熊式輝日記〉，1949年1月4日：「下午率佳等赴市，購《邱吉爾大戰回憶錄》。」〈熊式輝日記〉，1956年1月3日、1月4日。

⁴⁷ 〈熊式輝日記〉，1956年3月12日。

驥「與談回憶錄事」，趙云「有一段稿將送閱」，應是趙答應撰寫的東北事務相關材料；⁴⁸又如，1957年4月9日，他去參加江西省陸軍小學的同學會餐，席間「談賴肇周往事」，⁴⁹均為要例。

及至1959年5月16日，熊式輝在日記寫下「應即著手按年次分段試寫回憶錄，就此將多年積存日記整理一番」，「特別記出生平失時逆勢之病，每處頹勢而猶不自警，危道也」。他當天的工作進度是整理了1930和1931年的日記，同時寫信給羅家倫，「覓十八年濟南事變材料」。⁵⁰從這則記事看來，熊整理資料之時，手上並無1930年之前的日記可供參考，目前所見1930年開始寫的日記，就是他留存在世日記的全部內容。

熊式輝才剛決定要啟動回憶錄撰稿工作，過了一夜，就打退堂鼓。他說，「對寫回憶錄，以為其味等于吃臘肉，性質乃屬於支出，非收入也，於是又徘徊，不願執筆」。⁵¹其後，能把「清理以前詩文稿、錄可回憶之事、讀尚未讀之書」⁵²等事，作為消遣，而臺灣文化界人士對熊式輝在大陸時期活動歷史有興趣者，例如吳相湘和郭廷以，則嘗試與之接觸。1961年11月26日，吳相湘透過陳熙乾的引介而拜訪熊式輝，熊氏記其「來談為寫傳記，當交余自傳一紙，談至12時始去」。⁵³1964年2月29日，郭廷以曾去拜訪人在臺北的熊式輝，但未能謀面。翻查熊氏2月分前後之日記，未見郭廷以聯繫紀錄，而熊式輝在2月29日當天出外參加午宴，宴後往訪魏道明，接著又與友人下棋至5時許方歸，故郭廷以應該是沒有事先告知熊氏拜訪之意。⁵⁴中央研究院近代史

⁴⁸ 〈熊式輝日記〉，1956年5月14日。趙家驥，字大偉，河南汲縣人，趙家驥於1945年12月至1947年7月間擔任東北保安司令長官部參謀長，1956年時任金門防衛司令部副司令官。

⁴⁹ 〈熊式輝日記〉，1957年4月9日。賴肇周即賴世瓚，其事蹟詳見本文第四節。

⁵⁰ 〈熊式輝日記〉，1959年5月16日。

⁵¹ 〈熊式輝日記〉，1959年5月17日。

⁵² 〈熊式輝日記〉，1960年5月3日。

⁵³ 〈熊式輝日記〉，1961年11月26日。

⁵⁴ 郭廷以著，陸寶千、張朋園、魏秀梅校訂，《郭量宇先生日記殘稿》（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2），頁473：「午後為口述史工作訪蔣鼎文、白雲梯。又訪熊式輝、余漢謀，不遇。蔣先生感慨頗多，甚健談。」〈熊式輝日記〉，1964年2月29日。

研究所後來也沒有對熊式輝納入口述訪問，筆者推測與此時郭廷以因費正清（John King Fairbank）訪臺而引起蔣經國不悅有關。⁵⁵

吳相湘 1961 年 11 月 26 日拜訪熊式輝時，熊交給吳一份「自傳」，這份「自傳」應該就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2022 年出版《熊式輝日記，1930-1939》收錄〈熊式輝自傳底稿及傳略〉⁵⁶中的〈熊式輝傳略〉。〈熊式輝自傳底稿〉及〈熊式輝傳略〉這兩件文稿，各以 8 百字左右的篇幅交待家世及經歷，內容大同小異，只有文末結語稍見差別。〈自傳底稿〉的結語是：「京滬淪陷，由粵轉居香港。民四十三年來台灣，自念衰朽，無補時艱，閉戶讀書，聊以補述，將來反攻大陸時，若未即填溝壑，則當鼓其餘勇，負弩前驅，以貫徹三十年來剿匪未竟之志，並稍效涓埃於萬一也。」〈傳略〉的結語簡化為：「京滬淪陷，由粵轉居香港，民國四十三年回台灣，杜門至今。」

熊式輝並未在兩份自傳性質文稿上面註明日期，令人不知其是在何種需求之下進行寫作。此一問題，筆者從熊氏日記裡找到解答。1959 年 6 月 10 日，熊式輝寫信給侄子熊濱，說已經寄出身分證和簡歷等證件，讓他去「代報退役」；隨後，熊在 6 月 14 日和 6 月 15 日往訪劉峙和李芳池，了解如何填寫退役文件和辦理程序。6 月 25 日，熊式輝專程拜訪賈景德，請他「改正自傳」。⁵⁷一年之後，熊式輝在 1960 年 7 月 17 日收到國防部史政處「商索照片及傳畧」的通知，便將自傳底稿交給彭醇士代擬傳略，彭於當天下午擬好文稿；熊次日稍加刪增，再「持往醇士家與討論之，當易數字即攜歸」，於 7 月 20 日函覆史政處。⁵⁸由此可知，熊式輝保存 1959 年 6 月的〈自傳底稿〉，文字經過賈

⁵⁵ 郭廷以著，陸寶千、張朋園、魏秀梅校訂，《郭量宇先生日記殘稿》，頁 481，1964 年 4 月 3 日：「蔣廷黻中午到台北，迎於機場。晤經國，談及費正清事，意氣仍責其對台灣造謠侮蔑，不願與之相見。」1964 年 4 月 4 日：「重擬口述史工作計劃，準備近史所工作報告。」

⁵⁶ 《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399-401。

⁵⁷ 〈熊式輝日記〉，1959 年 6 月 10 日、6 月 14 日、6 月 15 日、6 月 25 日。劉峙，字經扶，江西吉安人，時任總統府國策顧問。李芳池，號滇峰，河北武強人，時任國民大會代表。賈景德，山西沁水人，光緒 30 年進士，時任總統府資政。

⁵⁸ 〈熊式輝日記〉，1960 年 7 月 17 日、7 月 18 日、7 月 20 日。彭醇士，江西高安人，以詩文聞名，時任立法委員。

景德潤飾，是為其申辦退役而作；1960 年 7 月的〈熊式輝傳略〉是以〈自傳底稿〉為素材，經彭醇士修改，提供國防部史政處的國軍史政資料。

由於這兩件自傳文稿的存在，讓筆者在查閱熊式輝日記的過程中，看到他來臺之後苦於生計，希望拿到上將退休金作為補貼之用的現實處境。從他在日記上特別記錄「退役辦理情形，家屬子女多者另計配給」，⁵⁹可以想見他對此事抱有極大期望。不過，令熊式輝失望的是，他在 1960 年 8 月 12 日從張群處得知「退役上將緩辦，沈成章、龐炳勳、錢慕尹等皆然，不獨余與經扶」的消息，令他在日記裡寫道：「退役乃國家通例，養老又世界常典，豈可以一人之喜怒為可否，視法令為弁髦。噫，今日之政可知矣，欺壓施諸衰老，橫暴及於善良，殆以此類人皆不願多事耳。」⁶⁰熊式輝迫於「月費在萬五千元以上而月收入不及五千，家除僅夠清債之款外，別無分文餘存，坐食山崩，況我且無山之可靠」的現實壓力，再度去找張群設法。⁶¹張群雖有心幫忙，然而，1961 年 4 月 13 日參謀總長彭孟緝呈送辦理劉峙、熊式輝、沈鴻烈和龐炳勳四人的退除役案，蔣中正批示「凡四十年以後來台者，概不承認其軍職與官」，只允沈鴻烈和龐炳勳「應准照辦」，熊的期待終究落空。⁶²至此，熊式輝在大陸時期的軍政資歷，完全劃上句點。

⁵⁹ 〈熊式輝日記〉，1960 年 6 月 15 日。

⁶⁰ 〈熊式輝日記〉，1960 年 8 月 12 日。

⁶¹ 〈熊式輝日記〉，1960 年 9 月 7 日、10 月 30 日。

⁶² 「案名：無職軍官退除役案（五十四年）」，《國防部國軍史政檔案》，檔號 41_0313.6_8033-7_2_9_00038986。關於國軍退役問題，蔣中正 1952 年 12 月 29 日以總統令公告〈國軍官籍整理原則〉，規定：「（一）截至四十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止，除已在臺灣、金門、澎湖、馬祖、大陳各地區及已在大陸擔任游擊反共工作之陸海空軍各級軍官外，不問其淪在大陸或散居國外，凡非奉有政府命令派遣者，著一律免官除役。（二）前項免官除役之陸海空軍各級軍官，如因在大陸從事游擊反共工作，目前尚未與政府取得連絡者，一經查明，隨時予以復官回役。（三）凡經此次免官除役之陸海空軍各級軍官，將來於國軍反攻進入大陸時，協助國軍作戰有功者，隨時予以復官回役。（四）凡在大陸已辦退役除役之陸海空軍各級軍官，除現已〔已〕到達政府控制地區及留在大陸參加游擊反共工作者，均保留其官位與權利，并論功行賞外，其餘退役者，著一律除役免官，均不追發退除役俸。」蔣中正認為實施此案把「所有高級軍官未隨政府來臺及散居國外者一律免官除役之發表，李宗仁、張發奎、熊式輝等均一律在內，此舉實與黨員全國大會淘汰腐劣中委之性質同一重要也，實為整黨整軍最重要之步驟也」。參見：秦孝儀編，《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臺北：財團法人中正文教基金會，2004），卷 11，頁 304-305。

1965年4月，熊式輝重啓撰寫回憶錄的念頭，這次依然先從東北經歷寫起。4月29日，他閱讀鈕先銘送來的馬歇爾（George Marshall, Jr.）軍事調處材料；7月4日，他規劃「寫作東北兩年事，可以分成交涉、調處、戰鬥……期，魏德邁（Albert Wedemeyer）之荒謬可直筆正之」。⁶³熊從7月29日開始翻閱舊時日記，以紅筆在日記頁面上劃線和做各種標註，作為寫稿依據。數月之後，熊完成〈東北服役兩年〉文稿，請沈鴻烈過目。沈鴻烈11月9日交給熊式輝一份「〈東北服役兩年〉讀後感」，贊揚熊「在多事之秋完成此詳明日記，在流離之中保存此珍貴史料」，「當接收之初，軍政各事頗多拂逆，迨行營進駐瀋陽，內則協和軍方，整理政治，外則因應時變，打擊共匪，四平之捷，具見苦心，雖事業輟於中途，固已竭忠盡智矣。」同時，沈鴻烈建議：「本文集合日記，成為回憶錄，則其體裁似應以月日分期為經，以接收大事為緯，凡人與事之於軍政經濟對俄對匪無關者，均可略而不列，刪繁就簡，去蕪存真，不但頭緒分明，且可免甲是乙非，徒生枝節。」⁶⁴哥倫比亞大學的熊式輝文件中沒有〈東北服役兩年〉文稿，應是熊式輝在〈海桑集〉文稿完成之後就處理掉了，後人只能從沈鴻烈撰寫的讀後感之中知道它的存在。⁶⁵

此後數年，寫稿、改稿、理稿和校稿，成為熊式輝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及至1969年2月2日，熊式輝匯整回憶錄稿件，找來沈鴻烈、陳襄平、徐晴嵐、陳熙乾、齊振興等舊友，請他們提供修訂意見。熊式輝在眾人校畢之後，自己再作校稿，11月17日校稿完工，然後將校訂稿打印為〈海桑集〉，12月5日拜訪胡慶育和錢穆，敬托指正。⁶⁶

⁶³ 〈熊式輝日記〉，1965年4月29日、7月4日。鈕先銘，江西九江人，曾任北平軍調部副參謀長、臺灣警備司令部副司令，1964年轉向文化出版界，歷任正中書局總編輯和臺灣電視公司顧問等職。

⁶⁴ 沈鴻烈，「〈東北服役兩年〉讀後感」，1965年11月9日，Columbia University Microform#95_2033，頁305-306。

⁶⁵ 熊式輝完成〈海桑集〉鉛印版之後，將其前撰手稿及手抄本均予燒燬，見：熊園傑，〈前言〉，收入《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iii-iv。

⁶⁶ 〈熊式輝日記〉，1969年2月2日、11月17日、12月5日。

熊式輝於 1972 年初考慮出版已經整編好的〈海桑集〉，但在 2 月中旬被人勸阻「不宜發行，恐有傷蔣公」。⁶⁷4 月 12 日，任卓宣往訪熊式輝；次日，熊和任商量將文稿售至美國，任答應找人介紹出版途徑。⁶⁸爲了迎合海外出版的需要，熊式輝花了兩個多月，重新審訂文稿，目前可見的修訂之處包括「對滿清革命應加說明理由」、「對共產黨戰爭勦匪名義應加說明」和「中國匪亂原因」等項目內容，至 6 月 27 日文稿審錄完畢。⁶⁹熊式輝本來想找人再看一遍，後來覺得，「寫作總依賴人討論修飾，固亦佳事，但太自卑，毫無自信，回憶錄稿經再三審校，仍不安心，終於找人不見，久置之。今細思量，不如自家更慎密審查一過，將認不妥處刪改之便了。不必趕刊，自有時間可辦，但耐心爲之可也。」於是決定自己來，於 7 月 7 日「審稿全畢」。⁷⁰熊式輝 7 月 23 日拜訪任卓宣，交付〈海桑集〉改訂稿目錄，托任據以交涉出版事務。任卓宣對〈海桑集〉稿件的具體交涉處理狀況不明，據熊氏日記紀錄所及，熊在 9 月 13 日「書復卓宣不能將日記全稿交吳攝影，只可改書名」；11 月 21 日「書復任卓宣，托與吳商稿事」；12 月 7 日寫信給任，「說明前拙稿爲編年體即日記，再寄其一份敘言及目錄，盼與其友商定，如有意要，即可改爲原名……日記」；然後是，1972 年 3 月 11 日「託詢賣版權」。然而，海外出版之途，最終仍是未能如願以償。⁷¹

熊式輝除了透過任卓宣試探海外出版途徑之外，也在 1971 年 7 月 25 日找阮毅成，8 月 29 日寫信給丁中江，尋求以中文出版的可能。熊在 7 月 26 日把四卷〈海桑集〉文稿交給阮毅成，12 月 11 日取回，此途不通。丁中江是在 12 月 16 日拿到〈海桑集〉文稿，1972 年 3 月 10 日約熊吃飯，說該稿「有三處宜加斟酌：（1）五次圍剿段欠周，（2）東北對陳有恩怨，（3）賴事說明不

⁶⁷ 〈熊式輝日記〉，1971 年 2 月 22 日。

⁶⁸ 〈熊式輝日記〉，1971 年 4 月 12 日、4 月 13 日。任卓宣，筆名葉青，四川南充人，1949 年來臺後創立帕米爾書店。

⁶⁹ 〈熊式輝日記〉，1971 年 4 月 23 日、4 月 24 日、6 月 28 日。

⁷⁰ 〈熊式輝日記〉，1971 年 6 月 30 日、7 月 7 日。

⁷¹ 〈熊式輝日記〉，1971 年 7 月 23 日、9 月 13 日、11 月 21 日、12 月 7 日，1972 年 3 月 11 日。熊在日記提到任卓宣接洽文稿者姓吳，未言其名，筆者推測可能是吳文津。

夠」，隨後亦將文稿送回。⁷²丁中江意見「東北對陳有恩怨」的「陳」當然是指陳誠，至於「賴事說明不夠」，是指發生於 1927 年間的賴世璜案。

正當熊式輝對出版回憶錄感到失望之際，他收到梁敬錚寄來希望見面晤談的信函。梁在 1972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3 日至臺中拜訪熊，兩人相談甚歡。熊原想商請梁幫忙整理翻譯〈海桑集〉稿，但發現梁此行純粹是爲了收集馬歇爾調處資料而來，便未開口請託。梁敬錚 4 月 3 日臨行之前，告訴熊式輝他對於〈海桑集〉稿的讀後意見：「第四冊所記甚重要，但似不宜即於出版，只可作準備工作：1. 彼將函公權托詢有無人需購用，先出翻譯費。2. 彼然後可覓人代譯，恐將費一年時日，不宜刪削，只可去甚於刺激字句。」⁷³熊在客人走後，檢討自己「妄欲將日記稿事全委代勞，不解事理也。彼忽忽閱覽一過，無何指點，臨別只云未宜現時出版，允先函公權代覓顧主，若肯出錢爲之翻譯，可代覓人爲之，準備出版。中間不顧對象，與談詩文義理，不智猶昔，又患擬己之病。」⁷⁴

熊式輝雖然極有意願爲歷史留下紀錄，但回憶錄文稿的出版之途處處碰壁，國內出版有觸犯當局的顧慮，想賣版權給海外出版則須找人幫忙翻譯。他沒有去麻煩張嘉璈，未售文稿就置諸案頭，閒暇之時翻閱整修，成爲晚年的居家消遣。⁷⁵

⁷² 〈熊式輝日記〉，1971 年 7 月 25 日、7 月 26 日、8 月 29 日、12 月 11 日、12 月 16 日，1972 年 3 月 10 日。阮毅成，字靜生，江蘇興化人，國民大會代表。丁中江，雲南賓川人，曾任《新聞天地》週刊、《春秋》雜誌社長，香港《中南日報》董事長，行政院顧問。

⁷³ 〈熊式輝日記〉，1972 年 3 月 23 日、3 月 26 日、3 月 31 日、4 月 2 日至 4 月 3 日。梁敬錚，字和鈞，福建閩侯人，時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所長。

⁷⁴ 〈熊式輝日記〉，1972 年 4 月 4 日。

⁷⁵ 〈熊式輝日記〉，1972 年 11 月 23 日、1973 年 11 月 13 日和 11 月 14 日等日，均有熊氏居家整稿的記事。

四、賴世璜案的記憶線索

熊式輝撰寫回憶錄，對於發生在 1930 年之前的事件，在缺乏日記參佐的情況之下，要如何處理？本節試以熊式輝留存文稿及《海桑集》之中的賴世璜事蹟，配合相關史料，觀察其寫作策略。

1925 年，熊式輝自日本陸軍大學校畢業回國，先在河南督軍署擔任參議一職，後至廣東，出任第三軍軍官學校教育長。1926 年至 1928 年的國民革命軍北伐行動，熊式輝躬逢其盛，以黨代表而出任軍長，並且身兼淞滬警備司令，奠定他其後二十餘年軍政生涯的基礎。關於這段歷史，熊式輝在自傳資料裡僅作簡單說明：

民國十五年任國民革命軍第十四軍中將黨代表，克復贛州，代理軍長，率軍順江而下，略取沿岸諸城，會師圍攻南昌，城拔。轉師掃蕩贛東，略閩北，出浙西，轉戰於蘇魯之間，定淮西，直搗臨沂，民國十七年改任國軍陸軍第卅七師師長兼淞滬警備司令。⁷⁶

從這百餘字的自述，一般讀者很難理解熊式輝究竟是如何把握住這場歷史機運。因為，他完全沒有提到在他發跡過程之中的關鍵人物——賴世璜。

其後，熊式輝爲了編撰回憶錄而作的〈天翼年表〉，對這段過程就寫得較爲具體：

時廣東方興師北伐，余獻策以計取江西，與出湘之師相犄角，承蔣總司令嘉納，乃以黨代表名義單騎入贛，策動駐瑞金賴世璜之第四師響應革命，潛行改編國民革命軍獨立第五師，七月襲取贛州，增編為第十四軍，余任軍黨代表，旋代軍長，率軍北伐，畧取贛江流域，與主力軍會攻南昌。南昌下，轉平贛東，定閩北，出浙江，師次江陰，賴世璜軍長由贛州來，交卸代職，仍任軍黨代表，嗣復辭職。賴以通逆

⁷⁶ 〈熊式輝傳略〉，收入《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401。

就戮，奉令改編為第五師，出任師長，白崇禧強併之，改為三十四軍，彼任軍長，余為副，未久仍復為第五師，余為師長，兼淞滬警備司令。⁷⁷

熊在這段敘述裡，簡單說明他成功策應賴世璜成為北伐陣營第十四軍的經過，對於賴的結局，以「通逆就戮」四字來處理。〈天翼年表〉的這一則記事，後來加以鋪陳，寫入〈海桑集〉北伐章節之中。

賴世璜，字肇周，江西石城人，1926年8月任國民革命軍第十四軍軍長，1927年9月14日被何應欽命令劉峙的第一軍憲兵司令部拘捕，至12月31日以「作戰畏縮不前」及「剋扣軍餉」兩項罪名而被處槍決；然而，1929年7月5日，行政院卻核准軍政部對賴世璜「照上將平時因公殞命例給恤」。⁷⁸世人對其遇害過節，傳說紛紜，莫衷一是。賴世璜被拘捕的原因，有人說是白崇禧和熊式輝覬覦第十四軍勢力而遭陷害，有人說是他被孫傳芳收買而倒戈，也有人說是投靠汪兆銘而捲入派系鬥爭；致賴於死地者，白崇禧、熊式輝和蔣中正，都在其列。

當年媒體對賴世璜被捕的及時報導，《申報》和《大公報》出現不同說法。《申報》是直接引述軍事委員會的命令全文：

查第十四軍軍長賴世璜，屢次作戰，畏葸不前，對於該軍餉糈，尤多剋扣，應即免職拿辦，以肅軍紀。該軍軍長職務，著該軍參謀長劉士毅暫行代理。又該軍第二師師長謝傑，著調本會任用，遺缺以劉士毅充任。為此令仰該總指揮分別辦理，並轉飭遵照此令。右令第一路總指揮何應欽，常務委員胡漢民、馮玉祥、閻錫山、李宗仁、李濟琛、楊樹莊、何應欽，九月八日午后三時四十分。⁷⁹

⁷⁷ 〈天翼年表〉，收入《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7。

⁷⁸ 劉紹唐主編，《民國人物小傳》（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4），冊6，頁460。〈行政院令軍政部·指令第一七二三號〉，《行政院公報》，號63（1929年7月10日），頁30。

⁷⁹ 〈十四軍軍長賴世璜被拘詳情〉，《申報》，1927年9月17日，第13版。

《大公報》則說：「在賴之無錫司令部曾抄出五色旗若干，故賴被捕，一說殆出自部下攻訐。」⁸⁰《大公報》提「五色旗」，意指賴對北伐猶存二心；至於攻訐賴世璜的「部下」爲何人，當時就有人直指熊式輝。⁸¹

軍事委員會對外界發出拘捕賴世璜的官方說法，見於 9 月 18 日刊登致各大報館的「銑電」：

查第十四軍軍長賴世璜，屢次作戰，畏縮不前，潛居後方，逍遙事外。此次我軍殲滅江南逆軍，令該軍長率部渡江，乘勝進擊，乃復遷延時日，逗留不進，經本會再三嚴令催促，僅以少數部隊運到泰州、靖江，從事敷衍，並於領發該軍餉糈，從中剋扣，以餉私囊，致令全軍士卒不得一飽，倘不予以嚴懲，將何以整飭軍紀，維繫軍心，於黨國前途，殊多妨礙。業經本會電令第一路總指揮何應欽，於本月十四日下午九時，將該軍長在滬拿獲，押解淞滬衛戍司令部，聽候本會核辦。⁸²

不過，從《大公報》刊登「聞某在賴世璜寓搜出七月養日汪〔精衛〕致賴函，允月給餉四十五萬，使脫離寧方關係」⁸³的消息，此案似乎別有內情。

時任第十四軍少校參謀的馮百禽是賴世璜被捕時的目擊者，他在多年之後回憶此事，說賴案的起因是「白崇禧的矛盾，熊式輝的陷害」，「熊把賴害死後，篡奪了第十四軍軍長的地位，這是誰都知道的」。馮進一步指出，所謂剋扣軍餉，事實上是當時何應欽和白崇禧都欠發第十四軍的軍餉，熊式輝唆使士兵向白崇禧總部告狀，而劉峙也參與陰謀。⁸⁴

⁸⁰ 〈賴世璜被捕因五色旗〉，《大公報》，1927 年 9 月 17 日，第 2 版。

⁸¹ 浮雲，〈賴世璜軼事〉，《上海畫報》，期 275（1927 年 9 月 21 日），頁 3 提到「賴之軍隊，雜色居多，中間且有贛中積匪一股，桀傲難馴，不受賴命，其第一師長某，亦與賴貌合神離」，第一師師長即爲熊式輝。

⁸² 〈南京軍委會撤賴世璜職電〉，《申報》，1927 年 9 月 18 日，第 4 版。

⁸³ 〈汪精衛與賴世璜〉，《大公報》，1927 年 10 月 3 日，第 2 版。「養」日爲 22 日。

⁸⁴ 馮百禽，〈賴世璜的死〉，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文史和學習委員會編，《新桂系紀實·續編（二）》（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5），頁 282-286。

熊式輝是賴世璜投向北伐軍的策動者，此時為何被目為是賴的反對者？熟悉江西人事且與熊式輝關係良好的王又庸，對賴案的說法是：第十四軍第一師師長易簡在撫州之役陣亡，熊式輝以黨代表兼任第一師師長，漸起取代賴世璜的野心。賴世璜派親信溫晉臣去見何應欽，表示熊式輝以黨軍代表兼任第一師師長，「黨軍代表的地位與軍長平等，而師長必須服從軍長，熊一身兼此二職，在執行職務上往往發生矛盾，不利於作戰，請轉陳總司令對此種情況予以改善」，熊、賴二人公開交惡。1927年北伐作戰期間，孫傳芳派遣密使盧道南勸誘賴世璜反正，賴在吉安戰役「稱病請假，暫觀風色」，由熊式輝代行軍長職權。臨沂之戰，第十四軍戰敗，白崇禧及參謀長王澤民左袒熊式輝，適值蔣中正因寧漢合作問題而下野，白崇禧以私通孫傳芳罪名槍斃賴世璜，撤銷第十四軍番號，改編為獨立第一師，以熊式輝為師長。不久，白崇禧透過扶植張定璠，將原第十四軍勢力納為己有，熊式輝所得落空，轉而投向蔣中正。⁸⁵王又庸的說法，證實賴世璜對熊式輝掌領其軍存有戒心。至於孫傳芳派人聯絡賴世璜，在當時擁有軍事實力者廣受各方籠絡爭取，本是司空見慣，不足為奇。只是，賴沒有料到，別人倒戈沒事，自己竟然被殺。

賴世璜被捕，親友進行營救，譚延闓在9月18日的日記即提到「劉驥來，彭程萬來，為賴世璜事」。⁸⁶賴在南京陸軍監獄羈禁期間的飲食居住頗受優待，也不必戴手銬腳鐐，但至11月底即有將執行槍決的傳聞，傳出此說法的來源正是熊式輝。熊式輝於11月26日至常州檢閱部隊，面對記者詢問賴世璜案情，回答：「賴氏現拘禁於南京之陸軍監獄，其下獄之由，違抗軍令為近因，而通敵嫌疑則遠因也。」⁸⁷賴世璜家屬公開投書反擊，軍事委員會指稱賴有「剋扣

⁸⁵ 王又庸，〈關於「新政學系」〉，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文史資料選輯》（北京：中華書局，1960），輯4，頁93-94。王又庸提到賴世璜派往求見何應欽的「溫晉臣」，應為溫晉城，江西寧都人，1925年任第十四軍政治部主任，後歷任第七師副師長、軍事委員會南昌行營諮議、江蘇省第五區及第八區行政督察專員及東北行營政治委員會主任秘書等職。

⁸⁶ 〈譚延闓日記〉，1927年9月18日，「近代史數位資料庫」(MHDB)，<https://mhdb.mh.sinica.edu.tw/diary/bookIntro.php?book=dHlr>（2023年8月20日檢索）。

⁸⁷ 少良，〈熊式輝談賴世璜之獄〉，《福爾摩斯》，1927年11月29日，第2版。

軍餉」之罪，但「截至世璜被捕之日，計未領到政府欠發之餉，計三十一萬餘元之鉅，而軍部欠發官兵之餉，僅三個月，況三月中發給士兵伙食，每名洋五元，經理有數可稽，不日自當另冊呈明」。⁸⁸欠薪欠餉在民國時期也是尋常之事，以之作爲殺賴世璜的罪名，似難服眾。

《申報》在賴世璜被殺之後，報導賴世璜因「通敵有證」而被處決，⁸⁹與 11 月底熊式輝言賴有「通敵嫌疑」完全契合。所謂「通敵」的意義，1928 年 1 月 9 日上海市黨部的會議裡可以找到說明：「國民革命軍中有少數反覆無常的軍閥，如王天培、賴世璜、鄭紹虔等，現均一一處置，自是黨國之幸。」⁹⁰上海東亞同文會同年出版的《現代支那人名鑑》對賴案的看法是：「1927 年 8 月蔣介石下野，孫傳芳渡江南進之際，以爲敵內應嫌疑爲何應欽逮捕，同年 12 月在上海被槍殺。」⁹¹上述兩則記事，一則來自中國國民黨，一則來自日本外務省，賴世璜均被視爲與軍閥結合，爲敵內應，爲熊式輝在多年之後論及此事，提供「通逆就戮」的定位基礎。

熊式輝寫回憶錄時，對賴世璜事蹟只有記憶而無紀錄。他在 1957 年 4 月 9 日參加陸軍小學同學會，希望掌握更多賴世璜往事的線索。之後，他拜託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典藏室的總幹事張大軍查找相關資料，張大軍 1966 年 1 月 31 日回覆「賴世璜在滬被扣事尚未查出，正在查中」，⁹²然未見下文。熊也曾經詢問陳國屏，但陳也只提供劉峙與賴世璜結怨的傳聞，至於賴世璜被害經過則未能有所說明。⁹³及至〈海桑集〉文稿完成，丁中江在 1972 年 3 月 10 日對熊式輝提出三項意見，其中一項就是熊對於賴世璜案的「說明不夠」。究竟丁中江是覺得哪裡說得不夠，在熊的日記裡並沒有具體指出；筆者閱讀〈海桑集〉，判斷應該是指這一段：

⁸⁸ 澄，〈賴世璜家屬泣血陳情（續）〉，《中報》，1927 年 12 月 12 日，第 2 版。

⁸⁹ 〈賴世璜被槍決〉，《申報》，1928 年 1 月 4 日，第 7 版。

⁹⁰ 〈上海各界第十一次總理紀念週〉，《申報》，1928 年 1 月 10 日，第 13 版。

⁹¹ 外務省情報部編，《（改訂）現代支那人名鑑》（上海：東亞同文會調查部，1928），頁 586。

⁹² 張大軍致熊式輝，「查覆 1937 年 8 月 11 日陸海空軍大本營組織法」文件附註，1966 年 1 月 31 日，Shih-hui Hsiung Papers, Rare Book & Manuscript Library, Columbia University。

⁹³ 陳國屏，「一鱗半爪」（無日期），Columbia University Microform # 95_2033，頁 309。

當時寧漢對立，聞有武漢販賣風雲之政客劉某者，居之以為奇貨，奔走武漢，向汪兆銘邀功，為賴接洽依附。汪有致賴親筆函，皆煽亂之言，內有「某某之心腹熊某……」等，盡屬攻訐之詞。賴由京赴滬，不知其已有人跟踪，及抵車站，即被檢查人員自其手提包中當場搜出，乃被扣留，旋解南京候審。獄猶未決，蔣總司令自日本返滬，將赴京復職，余晉謁，報告賴案，並詳陳其為人決不致于附汪，請念易幟之功，諸從寬議。其時，總司令部參謀長為朱紹良，余又將賴案再三為之說明，力言寧漢紛擾，政客之流，譸張為幻，四出煽動，濫自牽線，強拉關係，賴某斷不會有反對蔣總司令之政治頭腦，余深知其與汪毫無淵源者，定係被中間人所陷害，又賴某人緣不佳，更難免人之落井下石者，到京後祈為請命，從輕發落，朱君會心，應曰諾。不料在總司令到京之先一晚，即草草而被執行槍決。⁹⁴

熊式輝提及汪兆銘有親筆函致賴世璜，極有可能就是《大公報》曾經報導過的7月22日函件，汪承諾每月45萬元軍餉，說動賴世璜在寧漢分裂局勢之中，脫離寧方，投靠漢營，這就可以合理解釋為何朱紹良和蔣中正後來均坐視白崇禧殺賴世璜而不救。

1929年7月初，熊式輝向軍政部提出昭雪賴世璜案獲准，《申報》刊出熊的呈文，摘述如下：

先第十四軍軍長賴世璜，束髮從戎，矢志革命，追隨總理，無役不從，……綜其經過，著有助勞，念歷劫之蟲沙，從無負於黨國。維特白逆崇禧，陰存取代之心，竟出傾陷之計，盤踞特委，捏造罪名，一梟縱毒，三虎成訛，為據其巢，先戕其主。會值鈞座再起，平反可期，白逆先發制人，遽施毒手。……今者統一告成，海內底定，疊頒

⁹⁴ 熊式輝，〈海桑集〉，Shih-hui Hsiung Papers, Rare Book & Manuscript Library, Columbia University。《海桑集》，頁87-88。比對〈海桑集〉文稿和《海桑集》，熊式輝改稿刪除了汪兆銘致賴世璜函「內有某某之心腹熊某……」字句。

撫卹之令，藉旌死難之忠，而從前被人傾陷之忠實同志，尤應予以伸雪，匪論一時之功罪，實關百世之是非。⁹⁵

在此，白崇禧作為構陷忠良的逆賊，為賴世璜死事負起全部責任。

白崇禧來臺之後，接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訪問，對於賴世璜案，他的說法是：「賴世璜是何先生下令扣的，事前我不知道。他的被扣原因大概是懷疑他通敵，龍潭之戰，我在龍潭作戰，他的隊伍就在無錫不遠，對我威脅很大。」⁹⁶白崇禧說賴案的發動者是何應欽，言外之意，此事可能與蔣中正有關。同時期也接受訪問的王微（曾任胡宗南機要室主任）則公開說：「蔣先生本來很兇，很喜歡殺人，譬如在北伐時殺人立威從不猶豫，如王天培（民國十六年死）、賴世璜等都被他槍決。」⁹⁷由此可見，當年軍事將領認為蔣中正對賴案負有責任者亦不乏人。

郭廷以編寫《中華民國史事日誌》，對賴案的看法是賴世璜因與汪兆銘通而被捕，白崇禧無直屬部隊而謀改編第十四軍，遭師長熊式輝反對。⁹⁸郭著並未說明其記述所本為何，筆者近日看到兩件國史館典藏的汪兆銘史料資料，或可提供掌握賴世璜案原委的依據。一件是賴世璜 1927 年 8 月 16 日寫給汪兆銘的信函：

精衛先生主席：劉同志來帶到手示，辱承訓勉有加，至為感荷。前者，我黨因共黨搗亂，以致步驟稍為紛歧，璜執戈前敵，日夕憂惶。刻幸各方同志洞燭共黨陰謀，群起驅逐，一切糾紛，自可迎刃而解；且蔣氏亦已引咎下野，統一黨國，尤易成功。璜雖力薄，當竭駑駘，促成誠意合作。至於部隊，璜意在精不在多，以免魚目混珠，貽誤大

⁹⁵ 〈熊式輝呈請昭雪賴世璜已准照上將因公殞命例給卹〉，《申報》，1929 年 7 月 11 日，第 13 版。

⁹⁶ 賈廷詩、馬天綱、陳三井、陳存恭訪問紀錄，郭廷以校閱，《白崇禧先生訪問紀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9，第三版），下冊，1966 年 5 月 7 日第 110 次訪問，頁 846。

⁹⁷ 張朋園、林泉、張俊宏訪問，張俊宏紀錄，《王微先生訪問紀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頁 90-91。王微接受口述歷史訪問的時間為 1967 年 5 月至 8 月。

⁹⁸ 郭廷以編著，《中華民國史事日誌》（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4），冊 2，頁 258、304。

事。當此國力疲憊之時，尤應節省虛糜，擇其確能為黨國效力者，按月發足餉項，俾成勁旅，其有名無實者，寧缺勿濫。若夫璜個人地位及敝軍餉項，絕不成為問題，只須確為黨國效力，生死依之，豈計權利。刻下前方軍事仍甚吃緊，璜仍當趕赴前方，督同防守，惟冀黨國早成統一之局，俾得有所秉承，不至為敵所乘，則幸甚耳。⁹⁹

賴世璜信函提到的「劉同志」是劉鶴群，他代表汪兆銘來無錫拉攏賴世璜，也就是熊式輝在其回憶錄裡沒有指名的「武漢販賣風雲之政客劉某」。劉鶴群 8 月 21 日致電汪兆銘：

適賴軍長由清江至錫，即趨謁三次，該軍絕對服從中央，但此次北伐損傷千餘人，擬招兵補充，並懇鈞座維持其在贛之留守部隊及蔣委之贛東警備司令陳國屏。至於賴個人，謹望能備位政府軍事委員會及江西政府之委員，予以發言之機會，以資貢獻意見而已。職於日昨深夜二時抵潯，携有賴世璜親手呈函，報告鈞座，伏祈賜以策畧，以便電知賴軍長。¹⁰⁰

從這兩件資料看來，汪兆銘確實成功爭取賴世璜帶槍投靠，成為支持武漢的軍事力量。因此，軍事委員會在逮捕賴世璜之後，立刻就對第十四軍的人事進行調動整編。如果說熊式輝到了這個時候還對此事態發展毫無察覺，依然認定賴世璜與汪兆銘「毫無淵源」，「斷不會有反對蔣總司令之政治頭腦」，實在令人難以置信。

賴世璜之女對於其父被害事，事後說是「當時寧漢分流，賴暗與汪精衛相通，致遭蔣介石之忌，被總司令部參謀長朱紹良所殺」。¹⁰¹後人寫到此事，把

⁹⁹ 「賴世璜函汪兆銘各方同志群起驅逐共黨蔣氏亦已引咎下野統一黨國尤易成功願力促誠意合作」（1927年8月16日），〈汪兆銘與中國國民黨有關之各項函電（一）〉，《汪兆銘史料》，國史館藏，典藏號 118-010100-0005-003。

¹⁰⁰ 「劉鶴群電汪兆銘第十四軍絕對服從中央此次北伐損傷千餘人擬招兵補充並懇予維持其在贛之留守部隊等」（1927年8月21日），〈各軍事首長與汪兆銘之函電（二）〉，《汪兆銘史料》，國史館藏，典藏號 118-010100-0004-025。

¹⁰¹ 趙毓麟，〈記解放前親臨江陰的國民黨要員〉，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蘇省江陰縣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江陰文史資料》，輯 11（1990年9月），頁 12。

孫傳芳誘勸倒戈和汪兆銘爭取投靠，都認為是導致賴世璜被殺的原因。¹⁰²到了 2007 年出版的《江西省人物志》，蔣汪鬥爭即成為解釋賴世璜案的關鍵所在：

蔣介石下野後，第十四軍撥歸何應欽第一路軍建制，南下無錫、江陰，警戒江陰附近各重要渡口。其時寧漢合流之後關係又趨緊張，南京政府內部派系鬥爭也很激烈。汪精衛親筆致函賴世璜，希望其反正。9 月 14 日，他由南京赴滬時，在上海北站專車上，被檢查人員搜出汪精衛信件而被何應欽所派部隊逮捕，旋解南京審訊。1927 年 12 月 31 日，被南京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軍法處槍決。¹⁰³

姑且不論賴世璜是被白崇禧或是蔣中正所害，賴世璜被捕之時的「剋扣軍餉」罪名確實是從第十四軍內部發出，而當時身為第十四軍黨代表兼代軍長職務的熊式輝與賴世璜關係不睦，在事發之後又順利接任賴部的軍職，均令熊對此案難以撇清關係。¹⁰⁴丁中江對於熊式輝的批評，應該是認為熊必定知道個中詳情卻又不肯明說，留給後世無限的想像空間。

五、東北行轅主任辭任前後

熊式輝晚年撰寫回憶錄，處理東北從接收到失陷的歷史問題，勢必要面對蔣中正和陳誠這兩位當道。東北行轅主任的辭任與接任，是導致熊式輝和蔣中正二人對彼此感到失望與喪失信心的核心關鍵，也令熊從 1948 年 7 月間草就〈東北回憶錄〉至 1972 年 4 月間〈海桑集〉成稿，屢思出版皆被勸阻。本節將透過熊式輝對其 1947 年 8 月辭任東北行轅主任前後的相關記事，比較其日記與回憶錄的行文取捨。

¹⁰² 周紅兵，〈贛軍名將賴世璜〉，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西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江西文史資料》，輯 46（1992），頁 30-36。

¹⁰³ 《江西省人物志》編纂委員會編，《江西省人物志》（北京：方志出版社，2007），頁 392。

¹⁰⁴ 〈賴世璜之死與熊式輝的種種關聯〉，收入朱祖振編，《老客家石城》（北京：中國書畫出版社，2014），頁 275-277。

熟悉中國國民黨黨政運作的王子壯在 1945 年 9 月 16 日對於熊式輝和張嘉璈主持東北軍政經濟與張群擔負中共折衝任務，判斷這是蔣中正在抗戰勝利驟然到來之際，為因應美國要求，「外洽蘇聯，內和中共，俾在國際上能維持中國之大國地位」的安排。然而，中共要求四十八師劃一軍區以及熱察冀魯晉五省主席，與在東北的蘇軍相接續，王子壯認為「勢將造成一國際新威脅」，結果不只中國不能統一，還有可能引美蘇之爭。¹⁰⁵王子壯的觀察，代表眾多不相信中共會與國民黨和平談判的主流意見。國共兩黨雖然進行和談，但軍事衝突不斷，至 1947 年 1 月 8 日，馬歇爾離華，宣告其自 1945 年 12 月 21 日以來調停國共的任務失敗。中共在華北及東北肆意拓展軍政勢力，蔣中正想解決中共問題，卻面臨財政危機，外匯枯竭，南京及上海爆發金融風潮，乃於 2 月 15 日召集國防委員會臨時常會，通過緊急經濟措施方案、取締黃金外幣買賣辦法及加強管制金融辦法等挽救措施，同時急召張嘉璈接掌中央銀行。¹⁰⁶3 月 1 日，宋子文辭職，蔣中正自兼行政院長，與中共周旋不見起色，東北局面日趨嚴重，均令知情者憂心不已。據王世杰 5 月 15 日的觀察：

近日政府與中共軍隊之戰爭，我方仍無預期之進展；國內外均對政府武力平定中共之力量漸漸懷疑。孫立人（新一軍軍長）新自東北返京，謂近數月來東北國軍之消耗在四十營左右，約三、四師；在山東之損失達十九個師！士氣之衰頹，將領之腐敗，實為主因。¹⁰⁷

幾天之後，王世杰記錄熊式輝 5 月 21 日和他談話，「東北國軍今年以來損失達五十二營，原來東北國軍有五軍，現時僅剩三軍」，「長春、四平街、安東等處均將不守」，局勢大為緊張。¹⁰⁸蔣中正 5 月 30 日以熊式輝威信已失，杜聿明臥病在床，「軍國大事，推諉延宕，幾誤全局」，認為應「當機立斷，或

¹⁰⁵ 王子壯，《王子壯日記》（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冊 10，頁 303-304。

¹⁰⁶ 陳布雷，《陳布雷從政日記（1947）》（香港：開源書局出版有限公司，2019），頁 9-10（1 月 17 日）、頁 26（2 月 16 日）。〈張嘉璈日記〉，1947 年 2 月 12 日、2 月 27 日、2 月 28 日，見於 Chang Kai-ngau Papers, Hoover Institution Library and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

¹⁰⁷ 〈王世杰日記〉，1947 年 5 月 15 日，「近代史數位資料庫」(MHDB)，<https://mhdb.mh.sinica.edu.tw/diary/browse.php?book=d3Nq>（2023 年 8 月 20 日檢索）。

¹⁰⁸ 〈王世杰日記〉，1947 年 5 月 21 日。

當有所裨益」，¹⁰⁹顯示已有換將的考慮。被蔣列入可以取代熊式輝的對象，一定會有陳誠，但若從王世杰記其 5 月 31 日與陳誠談話，「關於近日對中共軍事之失利，彼覺自己不能負責，因為命令多不由彼決定或發出；彼頗露消極之意，謂俟局勢稍好轉即將引退」的內容觀之，此刻的陳誠並不願意承擔此一重責。¹¹⁰

位於四平街附近的共軍 6 月 11 日攻擾四平機場，當天蘇軍也趁機侵入新疆，「與東北方面最近之軍事適相配合，似具有威脅作用」，而四平守軍隔天就放棄機場，王叔銘痛責「為大將者如此無恥，真不要臉，由此亦可見其能力及士氣如何矣」。¹¹¹蔣中正下令堅守四平，空軍參戰，終於在 6 月 30 日得解四平之危。激戰結束，蔣中正 7 月 5 日檢討「東北危局可以暫止，但危機仍在」，必須進行「東北軍政人事之決定與軍政之整頓及補充」，7 月 7 日找陳誠來「談東北、華北軍政整頓方針，研究戰局，督導處置」，7 月 9 日決定「熊天翼暫時緩調，但非調不可」。¹¹²

8 月 1 日，熊式輝收到兩則消息，一是「趙大偉電話云，已奉國防部電令，王鐵漢部本月十二日可到一部，二十日可全部到瀋」；一是「馮庸來告消息云，何敬之將返國，陳辭修或來東北，白健生赴西北，程頌雲任總長」。他在日記裡沒有多說些什麼，及至編纂〈海桑集〉，他對前一則消息加上感嘆：「當四平街苦戰之日，千呼萬喚，充耳不聞，今日而始來」；對後一則消息加上解讀：「彼夫婦與辭修夫婦音訊常通，所得消息當有可信。東北局勢，辭修若來，則『專其信任』、『一其事權』可以辦到，豈不較強於余之在此萬倍，但願消息之是實」。¹¹³透過 8 月 1 日馮庸傳來的消息，熊式輝敏感地接收到蔣中正即將進行軍政調整的訊號。

¹⁰⁹ 〈蔣中正日記〉，1947 年 5 月 30 日。

¹¹⁰ 〈王世杰日記〉，1947 年 5 月 31 日。

¹¹¹ 《陳布雷從政日記（1947）》，頁 96（6 月 11 日）。另見王叔銘 1947 年 6 月 11-12 日的日記，見〈1947 年日記〉，《王叔銘》，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藏，館藏號 063-01-01-002。

¹¹² 〈蔣中正日記〉，1947 年 7 月 5 日、7 月 7 日、7 月 9 日。

¹¹³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8 月 1 日；《海桑集》，頁 613。馮庸，字獨慎，遼寧海城人，時任東北政治委員會委員。

在接下來 8 月 4 日到 8 月 28 日的日記中，熊式輝寫下他面對蔣中正和陳誠對其東北行轅職權的正式交鋒。熊除了在每天的日記上詳細記錄之外，後來在 10 月 9 日寫了一份「出處之際」的檢討文字，摘記要點，可與個別日記配合參看，以下即根據這些記事內容交叉比對，予以分述。

當 8 月 4 日蔣中正電令熊式輝「撤銷東北保安司令長官部，業務歸併東北行轅，以一事權」，同時派陳誠到瀋陽「協助辦理」，熊決定請求辭職。熊在 8 月 4 日對 8 月 1 日的情報進行分析，判斷陳誠必定接替他的職務：（一）馮庸日前告知何應欽返國、白崇禧赴西北及陳誠赴東北消息，同時關吉玉也電告東北最高軍事機關將有變動消息。（二）報載程潛入京，接任參謀總長。（三）蔣中正聲明華北人事不作更動，這就反映將會在別處有所更動。¹¹⁴其後，熊寫於 10 月 9 日的檢討文字，對辭職考慮的記述更為清楚：

八月四日電令取銷長官部，將其職權併歸行轅，並派陳總長前來協助辦理此事。余以事出突然，且先未曾徵余意見，又派陳來協辦，自屬不信任余之能主持其事，因疑慮陳以不安於參謀總長之位，將取而代之也，且以秀松等僚屬之屢次勸退，認為內外環境交迫，難圖事功，又慮及中央之於軍權授予，早已另屬有人，乃即草電請辭職並於五早三時半發出。¹¹⁵

現刊《海桑集》對此事寫「今奉主席電示，裁併機關，竟勞陳參謀總長來協辦，再徵之馮庸、關吉玉等之報告，及各報端所載消息，中央似已內定更調東北負責人員，故我應即電中央呈請辭職」，¹¹⁶文句曖昧，難以掌握焦點，若直閱日記，則一目了然。

陳誠奉蔣中正命令來進行「統一東北黨務」，8 月 6 日抵達瀋陽，立即與熊式輝晤談。熊向陳詢問其即將辭去參謀總長轉任東北的傳聞，陳回答熊所得消息均為謠言，又說蔣曾經有調李宗仁或白崇禧來東北之議，令熊在當天日

¹¹⁴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8 月 4 日。

¹¹⁵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10 月 9 日，「在瀋陽時環境與心情」。

¹¹⁶ 《海桑集》，頁 614。

記寫下「主席果有決心，固不可知」之語，似乎陳誠是否接任尚有變數。¹¹⁷不過，當 8 月 7 日陳誠對熊式輝說，魏德邁曾對他表示「東北人士不滿於熊某，政府為何任用之」，熊認為陳有意侮辱，於 8 月 11 日和 12 日再度致電張群和蔣中正，堅決辭職。¹¹⁸

陳誠對於此事的現身說法，可從他在 8 月 11 日和 8 月 14 日寫給其妻譚祥的信函，推敲此刻蔣中正以陳易熊已經是既定行程。¹¹⁹陳誠在 8 月 11 日的信上說：

來瀋後，天翼確極感不安，經再三說明，現已無問題。惟因此而東北人又感失望，以我之所處，實極為難也。然以蔣先生之命，又不得不暫留此，一切只有聽其自然而已。¹²⁰

接著又在 14 日的信上說：

頃奉主席本月十三日手啟電，派我為東北黨團統一組織委員會主任委員。我已呈覆「東北黨團固須處理，而目前嚴重性仍在軍事，而危機則在政治與經濟，我協助天翼兄整訓部隊，實無暇且無力整理黨團，請另派賢能負責」矣。惟以此電觀之，恐主席欲我留在東北矣。果如此，則我對於各派系，實在得罪不起。此間一般確極希望我留東北，然以現在中央之政策與制度，縱有神仙下凡，亦無能為力。我唯一之希望，祇待剿匪情況好轉，即辭去本兼各職。以現在官僚的推、拖、拉辦法，以我的性情，實在太不相宜也。¹²¹

¹¹⁷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8 月 6 日；《海桑集》，頁 614。〈熊式輝日記〉，1947 年 10 月 9 日「在瀋陽時環境與心情」提及「調李德鄰或白健生來東北之議」，李宗仁在回憶錄亦有記載，見：《李宗仁回憶錄》，頁 781：「熊式輝在東北人士攻擊之下，勢在必撤的時候，蔣先生竟異想天開，要我兼任東北行轅主任。陳誠為此曾數度銜蔣先生之命來北平『促駕』。由於我竭力推辭，蔣先生才打消此意，改由陳誠出馬。」李宗仁的記事未明確時段，誌此作為參考。

¹¹⁸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8 月 7 日、8 月 11 日、8 月 12 日；《海桑集》，頁 615。

¹¹⁹ 目前公開之陳誠日記缺 1947 年全年記事，無從對照。

¹²⁰ 〈陳誠致譚祥函〉（1947 年 8 月 11 日），收入陳誠著，何智霖、高明芳、周美華編，《陳誠先生書信集：家書（下）》（新北：國史館，2006），頁 552-553。

¹²¹ 〈陳誠致譚祥函〉（1947 年 8 月 14 日），收入《陳誠先生書信集：家書（下）》，頁 554。本文查核陳誠致蔣中正電文，對引用書籍之標點略作調整。參見：「陳誠電蔣中正請辭東北各省

陳誠的兩封家書，顯示蔣中正強力主導東北局勢的發展動向，熊式輝也罷，陳誠也罷，都是供蔣中正驅策的棋子。

8月16日，東北保安司令長官部併入東北行轅之內。在蔣中正、熊式輝和陳誠三人對東北行轅主任易人都有共識的情況之下，蔣雖在8月18日對熊的辭職呈文批示慰留，勉熊「時局步入艱難，賴吾人和衷共濟，完成革命，望竭盡賢勞，勿萌退志」，¹²²卻又在8月20日發出手令：「特派陳誠為東北各省市黨部團部統一組織委員會主任委員，全權處理東北黨團一切事宜所有黨團有關人事之任免調遣，概歸該主任委員負責處理，至該統一組織委員會之組織與人選亦由該主任委員就地決擇辦理可也。」¹²³熊式輝認為蔣中正的處置已令其有責無權，決意求去：

權與責相稱，則責任可以達成。余在東北名負軍政之全責，對黨團則毫不能過問者，以故一切牽制由是而生，影響於政，牽累及軍。即於政與軍，亦何嘗非有全責而無全權者？人謂余不肯負責，豈知無法以負之之責，何從而負之？此余之不欲久尸其位而岌岌〔汲汲〕焉之所以一再求去也。余今見袁君致陳電，愈了然於中央付托固另有人在，余何為而猶戀棧哉，仍當固職〔辭〕為是。¹²⁴

面對熊式輝的一再請辭，蔣中正於8月24日致電「勉勿引退」，但是，不過兩天，蔣在26日找張群來討論東北人事與組織問題，27日下午決定讓陳誠以參謀總長「兼任東北行轅主任，指導戰局」，28日晚上和陳誠「談東北軍政

市黨部團部統一組織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石叟叢書—文電甲類（下冊）〉，國史館藏，《陳誠副總統文物》，典藏號 008-010101-00002-071。

¹²² 〈熊式輝日記〉，1947年8月18日；《海桑集》，頁615「竭盡賢勞」一詞作「竭盡賢芳」，芳字應為抄謄之誤。

¹²³ 〈熊式輝日記〉，1947年8月20日。

¹²⁴ 〈熊式輝日記〉，1947年8月20日。《海桑集》頁616對於蔣中正手令的評論較為委婉：「東北行轅事權之當統一，中央必至今日纔知，但在我未有明令發表，陳誠繼任之前，即忽忽而有此手令，亦太慌張矣。」

組織與政策以及國防部組織與制度之建立問題」，隨後就發布熊式輝辭職獲准的消息。¹²⁵熊式輝在當天日記寫道：

晚十一時後，初聞中央社消息，後接岳軍儉電，証實余已解職、陳君來兼任事真確，頓覺重負一釋，全身輕快。繼思此後應如何勿再受官累，決心居平休憩，設法暫勿入京，免易被羈絆〔絆〕，最好稱病也。¹²⁶

參照傅秉常的紀錄，他從「中央廣播」得知陳誠代熊式輝為東北行轅主任，故熊筆下的「中央社消息」即為中央社的廣播。¹²⁷亦即，熊式輝 28 日深夜先聽到中央社廣播發布其解職消息，然後收到張群發來的告知電報。《海桑集》對其解職的記載為：

接岳軍電，曰余辭職事已允由陳誠兼任。年來心身交困，屢辭不遂，今承允退，得不為熊廷弼之續，是誠大幸。乃召董參謀長、胡秘書長相談，準備一切移交手續。¹²⁸

《海桑集》刪去中央社廣播消息，只說他收到張群電報之後，找董英斌¹²⁹和胡家鳳來準備移交手續，留下一句「得不為熊廷弼之續」的感嘆。9 月 5 日，熊式輝搭機飛離瀋陽。熊在離開東北之後創作〈飛渡長城望山海關懷古〉詩，「風雲想像熊經略，同此馳驅幾往還」，「一遣宗文生氣盡，長城自壞可如何」。¹³⁰怨嘆之情，溢於言表。

¹²⁵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8 月 24 日。〈蔣中正日記〉，1947 年 8 月 26 至 28 日。

¹²⁶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8 月 28 日。

¹²⁷ 傅秉常著，傅錡華、張力校註，《傅秉常日記：民國三十六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8），頁 146。

¹²⁸ 《海桑集》，頁 616。

¹²⁹ 董英斌，字憲章，遼寧瀋陽人，時任東北行轅參謀長。

¹³⁰ 《海桑集》，頁 617 將此詩繫於 1947 年 9 月 5 日，並在「一遣宗文生氣盡」句後加註「熊廷弼經略遼東，神宗後遣姚宗文視遼東土馬，與廷弼議多不合，乃與劉國縉相比而傾廷弼，終於棄市傳首九邊」。按，該詩初刊之撰寫日期記為「三十六年九月」，詩註內容亦與《海桑集》略異：「神宗時楊鎬既喪師，廷議以廷弼代經略，遼陽稍有生氣，後又遣姚宗文閱視遼東土馬，至與廷弼議多不合」。見：熊式輝，《雪松吟草》（臺中，著者自印，1970），頁 13。

事實上，熊式輝以熊廷弼自況，抱怨蔣中正信任不專，支援遲滯，導致大局難以收拾，早在 1947 年 7 月下旬就已經見諸文字。熊式輝在 7 月 29 日的烽火之中，狂讀《烈皇小識》至深夜一時，並在日記裡洋洋灑灑寫下三點感想：

- 一、 莊烈固為英明之君，然當位十七年，卒無補于危亡，終于國致身死者，臣雖多為亡國之臣，君亦不敢便稱為興國之主。因潰成猜，緣激成悞，一柄兩操，明知故用，豈已盡其挽回之人事哉？
- 二、 國家棟樑，惟用溫〔體仁〕周〔延儒〕平庸；朝廷方畧，急于科道考選。南遷而猶疑不決，閉門而防守未堅；抱薪救火，復臥于積薪之上。文臣固皆可殺，孰令致之哉？
- 三、 定逆案，門戶之見重生；遣中官，內外之訐無已。可信不親，可親不固，於是只有溫周久尸其位，乃得以相安也。悲夫，諸臣誤朕，至死不悟，何歎？¹³¹

熊沉浸於感時悲憤的情緒，7 月 31 日根據前夜感想撰寫〈讀明末史感言〉，該文再經修改，定名〈明莊烈帝論〉，後亦收錄於〈海桑集〉稿。兵馬倥傯竟然忙著寫文章，朱由檢為何人，讀者一閱至此，心知肚明。¹³²

東北行轅辭任之後，熊式輝以戰略顧問委員會委員的閒差，對於日形激烈的國共決戰，衷心焦急而又無能為力。1948 年 3 月 17 日晚上，熊式輝晉謁蔣中正，兩人從九點鐘談到十點半。蔣中正對於兩人談話只寫下「天翼來談，其心理似已承認剿匪為已失敗，故滿腔悲觀，可嘆」的簡單評論，熊式輝則用了

¹³¹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7 月 29 日。《烈皇小識》為明代野史，寫崇禎皇帝朱由檢即位至李自成攻入北京，崇禎自縊，再至李自成身死等事。

¹³² 〈熊式輝日記〉，1947 年 7 月 31 日。《海桑集》，頁 613。熊式輝極為重視他手撰的這篇借古諷今文字，Columbia University Microform # 95_2033 收錄此文草稿和楷書謄稿，上面還留有他人閱後的批註：「劉知幾謂作史貴有識，余謂論史尤貴，自非真知灼見，不足與言翻案。作者不從高說濶論爭勝，臚陳事實，入木三分，允稱載道之作，至佈局嚴整，猶其餘事。」熊式輝在 1948 年 1 月 30 日的日記提到，當天徐永昌和他談論時事，兩人論及崇禎帝亡國之因，徐謂「今日風氣頗相類」，熊即「示以所寫讀莊烈帝傳感想」。

五頁詳記兩人對話內容。¹³³比對日記和《海桑集》的敘述，可以看到熊式輝的加工痕跡。例如，在東北軍事「信任不專」的問題，日記上寫：「主席去年五月間到瀋面飭直接指揮軍事，但軍隊人事交杜聿明多負責，在軍事能謂受有權者耶？四平街之役，我賞官兵三千萬元，乃以主席名義頒發者，報中央；中央電復，此後賞金須先報准，然後可發電，亦主席名義。」¹³⁴《海桑集》加入新一軍抵達錦州之時天寒地凍，「官兵頭上冒蒸氣，咳嗽之聲不絕於耳，一翻其身上外套，知皆為美製絨底，不足以禦邊地之寒，當即允該軍迅換羊皮外套，歸令兵站發給，乃以必須總長有令始可照辦，後經嚴令強制，等於搶奪，新一軍官兵始免於受凍」的描述。¹³⁵熊式輝以「胡宗南在陝西之失敗，何以不見處分？陳誠在東北之處置乖方，何以不問？」質疑蔣中正賞罰不行。蔣答：「胡已撤職留任，陳不宜處分，免為匪所竊笑。」熊云：「陳即不加懲處，豈可仍令帶職養病，免之亦不可為耶？」《海桑集》此句修改為「陳即不加懲處，豈可仍令帶職養病，罷免參謀總長之職，亦不當為耶？」保留蔣尚未找到繼任人選的說詞。¹³⁶

1948年11月29日，熊式輝和何應欽、顧祝同、唐生智等人赴蔣中正晚宴之召，商討挽救之道。¹³⁷熊在出發前擬好四點意見：

1. 爭取時間挽回頹勢。穩定徐蚌軍事，至少不至潰敗。
2. 政府須有安定環境，不恤遷都，避免荒亂。
3. 爭取與國，轉移外勢。中國近數十〔年〕之立國，皆有賴于國際均勢之局，不可以為抗日勝利後即可自立、自主。現今世界任何國

¹³³ 〈蔣中正日記〉，1947年3月17日；〈熊式輝日記〉，1948年3月17日；《海桑集》，頁662-668。

¹³⁴ 〈熊式輝日記〉，1948年3月17日。

¹³⁵ 《海桑集》，頁665。

¹³⁶ 〈熊式輝日記〉，1948年3月17日；《海桑集》，頁667。

¹³⁷ 〈熊式輝日記〉，1948年11月29日上晉見蔣中正段落有紅筆「此最後一次」註記，意指這是熊式輝在中國大陸與蔣中正最後一次的見面談話。蔣中正簡記：「晚課後約宴孟瀟、天翼等。今日甚為蚌埠切憂也。黃維兵團因第十四軍之敗，亦損失甚大。胡璉告病不願入軍協助黃維，人事至此，更令人痛也。」見〈蔣中正日記〉，1948年11月29日。

家，皆不能獨往獨來孤立生存，只要於今日頹勢挽回有利，應努力求達麥帥前來相助之目的。無取項羽之剛，要學劉備之韜。

4. 爭回既失之人心，轉移內勢。機警應變，戒在麻木或剛愎，必須罪己，一變從前作風，用人在于推心置腹。¹³⁸

到場之後，熊式輝向蔣轉述上海工商界及美國大使司徒雷登（John Leighton Stuart）的意見，若能促麥克阿瑟（Douglas MacArthur）來華將甚為有利，但蔣的回應態度並不積極。於是，當蔣中正再次詢問他有何意見時，熊不願多談，答以無。熊不想開口的理由，《海桑集》寫得含蓄，¹³⁹日記則清楚明白：

蓋聞總統輒言今日人心浮動為美人撤僑影響，似全係美人之累，毫無反省之意，故余亦不復言。總統又自言，今日失敗為當然之事，必須失敗始可甦生新局面，今日局勢並不甚足惜，一若轉足以為成功之基石。又言過去軍事教育殊為失敗，余亦未插一言。¹⁴⁰

熊式輝覺得蔣中正只顧檢討別人，完全不反省自己，如今政權崩潰在即，若不拉攏美國，就只能等著垮臺。不過，如果考慮到蔣中正在召宴諸人之前與張群和何應欽「談遷都之準備甚久」，顯見蔣已經對美國來援不抱希望，對於當晚蔣的冷淡言辭，當能有所體諒。¹⁴¹

宴談結束，蔣中正在熊式輝辭出之時又再問了一句「有無事談？」熊對蔣這句問話的反應，在日記和《海桑集》的紀錄有微妙差別。日記上寫：

辭出時，總統再詢余，有無事談？意在留余獨談。余見求言之意殊不甚切，答以無何事談。乃出，繼復詢余，數日內可仍在京？余答然。若真有求直言之意，再召余者，余當盡其言，亦唯有求直言之真意，乃可與言，言之乃為有效耳。¹⁴²

¹³⁸ 此四點意見在〈熊式輝日記〉記在1948年11月29日「預定」項目之「晉見總統陳述定亂扶危意見」，在《海桑集》頁673記為1948年11月28日晚上擬定，文字稍有出入，但意旨相同。

¹³⁹ 《海桑集》，頁673-674。

¹⁴⁰ 〈熊式輝日記〉，1948年11月29日。

¹⁴¹ 〈蔣中正日記〉，1948年11月29日。

¹⁴² 〈熊式輝日記〉，1948年11月29日。

《海桑集》上寫：

離席時，總統再詢余，有無事談？余見總統並無留余獨談之意，人多亦不能暢言，乃答曰沒有話。及出，復詢余數日內乃在京否？余答曰在。若總統真有求人直言之意，再召余者，余言始有作用。¹⁴³

熊認為，若蔣「真有求人直言」之意，再來找他，那時候再說話才有價值；熊在當天日記裡覺得蔣有留他獨談之意，在《海桑集》裡則說蔣無留他獨談之意。蔣是否想留熊獨談，熊當下的感受應該是最真實的，筆者傾向於採信日記的說法，那麼，《海桑集》是因應事後發展結果而作的陳述。

參照熊式輝赴蔣召宴次日的日記，熊記錄他與張群的對話內容，可以理解熊為何在《海桑集》作如此修改的理由。11月30日，熊式輝拜訪張群，強調必須促成麥帥來華，方可挽救局勢，張群答以此事毫無希望。張群提到，陳立夫打算爭取立法院院長，「立夫自言不競選，但該嘍囉勢必承意而為之黃袍加身」，某東北籍立委在 CC 系的革新俱樂部發言攻擊吳鐵城辦理黨務多年毫無成績，攻擊政學系「熊某、張某已誤送東北」。¹⁴⁴熊式輝自知他在國民黨的主流派系之內毫無容身之地。12月5日，熊式輝「收拾書物，離開京寓，總統始終未召談，殊覺淒然」。¹⁴⁵

熊式輝回滬不久，監察院在 12 月 15 日召集會議，政權已近土崩瓦解，有監察委員為東北事務問題而起草彈劾熊式輝、陳誠和衛立煌的提案。¹⁴⁶此前，東北行轅已於 5 月 19 日併入東北剿匪總司令部，由衛立煌任總司令。對熊式輝而言，他在四平街戰役取得勝利之時離任東北行轅，敗軍之將的陳誠卻能「帶職養病」而留任原職，不平孰甚。熊式輝 1949 年 1 月 9 日接見監察委員鄧景福，熊問「何以陳誠無人議」，鄧答「陳利用桂永清組織立監委員數十人為之

¹⁴³ 《海桑集》，頁 674。

¹⁴⁴ 〈熊式輝日記〉，1948 年 11 月 30 日。政學系的「熊某、張某」當然是指熊式輝和張嘉璈。

¹⁴⁵ 〈熊式輝日記〉，1948 年 12 月 5 日。《海桑集》頁 677 寫：「迄今總統未有召談，余乃決定今晚返滬，收拾書物離開京寓，殊覺淒然」，似乎表示對蔣中正的召談仍然存有期望。

¹⁴⁶ 〈徐永昌日記〉，1948 年 12 月 15 日。

喊吶遮護，月給津貼，用錢頗多」，¹⁴⁷可以想見，熊對陳誠的惡感增添數分。熊式輝編〈海桑集〉寫到此事，抄錄日記而撰寫的原稿是：

因詢監察院對於在東北對匪作戰從來未打過敗仗的我，如此有興趣的來加毀蔑，何以陳辭修無人議？鄴云，陳先生利用有人為了喊吶作掩護，月給津貼用錢頗多。嗚呼，此國之所以將亡也。¹⁴⁸

修訂之後，陳誠名諱以「他人」二字代之，刪除陳誠拿錢津貼監委，只保留監委「爲之喊吶作掩護」，¹⁴⁹不過，看得懂的人還是可以察覺得出熊的怒氣。熊式輝對陳誠的心結，可能也是他在離開大陸之際，不選擇去有陳誠駐守的臺灣的理由之一。

1949年1月21日，蔣中正下野，熊式輝應張嘉璈邀約晚餐，眾人討論如何撐持大局，爭取美援或是與共黨議和。《海桑集》裡刪除了張君勳的看法：「在京時觀察所及，只兩事充塞都門人心中，使加煩悶。一爲總統認白健生爲大敵，刻刻不能忘懷，一爲孫院長認爲李德隣繼任總統爲大患，刻刻不能忘懷，萬事俱因之而廢。」¹⁵⁰張君勳說的是眾人俱知的實情，但在蔣中正重行掌權，陳誠領政的臺灣，熊式輝和許多渡臺軍政人物及知識分子一樣，在其後二十年投閒置散的餘生之中，選擇噤言。他退居編撰〈海桑集〉，文字多所斟酌，因此，後人若欲窺其最原始的心聲，除了對照其日記之外，並應參酌相關史料，多方印證，以期得平。

六、結語

邱吉爾以親身閱歷寫二戰歷史，攫獲文學桂冠，令人不勝欣羨；1960年代以來，世界進入冷戰格局，爲當年經歷過國共決戰過程的人們做口述歷史或

¹⁴⁷ 〈熊式輝日記〉，1949年1月9日。鄴景福，字介初，江西豐城人，曾任國民大會代表，時任監察委員。

¹⁴⁸ 〈海桑集〉，Shih-hui Hsiung Papers, Rare Book & Manuscript Library, Columbia University。

¹⁴⁹ 《海桑集》，頁685。

¹⁵⁰ 〈熊式輝日記〉，1949年1月21日；《海桑集》，頁686。

撰寫傳記，在美國和臺灣都是生意。不過，也有人對寫回憶錄抱持疑慮，遲遲不願參與，或是即使參與了也要求延緩發表。

傅秉常 1959 年 2 月 2 日對一直力勸他寫回憶錄的胡適說「我仍以爲不能寫」，後來在 1960 年 1 月 22 日的日記提到，英國前外相發表回憶錄，「對赫爾批評甚苛。言其在奠邊府戰爭時，欲英與美同時參加戰爭，以助法國。又言赫不守信。此文發表後，美方反響甚壞，我亦不以爲然。故我昨晚與沈雲龍、謝文孫言此事，可證明寫回憶錄之壞處，在中國尤甚」，即是一個懷疑回憶錄價值的明顯例子。¹⁵¹

有些人出於現實顧慮而不願公開個人見聞，例如，王叔銘曾說：「我不能寫回憶錄的主因是因：一生與我先校長蔣公公私間之關係極爲密切，爲校長做的事太多，且牽涉及師友、同學太多，諸多機密，不能洩露也。」¹⁵²又如，張發奎接受哥倫比亞大學口述歷史訪問之後，表示不宜發表，因「恐離港遷台，對於蔣之批評，有所不便」。¹⁵³

有些人是自己不寫，但如果有人來詢，不拒絕回答。張嘉璈在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所任職之時，接受多位研究中國現代史課題的博士生訪問其活動經歷，例如：1967 年 9 月 15 日接見哈佛大學 Steven Levine，與談東北交涉活動經過；1967 年 9 月 30 日和 10 月 16 日接見史丹佛大學 John H. Boyle，討論中日戰爭問題，尤其關於汪精衛離開重慶及高宗武事；1975 年 6 月 24 日函復伊里諾大學 Parks M. Coble 來信詢問「一九三〇年間國民政府與上海金融實業界關係」問題；1978 年 8 月 16 日接見哈佛大學 William Kirby，討論抗戰前中德關係；此外，張嘉璈亦在 1967 年 9 月 27 日接見作家 Barbara Tuchman，回答

¹⁵¹ 傅秉常著，傅綺華、張力校註，《傅秉常日記：民國四十七—五十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8），頁 79、252-253。

¹⁵² 王叔銘 1981 年 10 月 6 日的日記，參見：〈1981 年日記〉，《王叔銘》，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藏，館藏號 063-01-01-049。

¹⁵³ 〈張嘉璈日記〉，1967 年 8 月 27 日。張發奎 1967 年於香港接受夏連蔭訪談，口述文稿由胡志偉翻譯，2008 年在香港出版《蔣介石與我：張發奎上將回憶錄》，2012 年在北京出版《張發奎口述自傳：國民黨陸軍總司令回憶錄》的簡體字版，2017 年在臺北出版《張發奎口述自傳：中華民國第四任陸軍總司令回憶錄》。

她因擬寫 Joseph Stilwell 傳而詢問有關蔣中正問題。¹⁵⁴王世杰晚年曾經動念寫回憶錄，雖然最後並未實現，但他在 1974 年 10 月 18 日和 1976 年 4 月 29 日分別以書面回覆沈觀鼎和秦孝儀詢問他 1945 年 9 月在倫敦召開的五國外長會議關於佔領日本本土問題的情況，沈觀鼎將之寫入〈對日往事追記〉，秦孝儀將之提供給《蔣總統秘錄》撰稿人古屋奎二作為參考。¹⁵⁵

本文主角熊式輝的情況是既寫日記，又寫回憶錄，另外還寫了「自傳」，雖然那個「自傳」是具有經濟目的，和胡適主張的「給史家做材料，給文學開生路」的訴求相去甚遠。他的日記，誠如陳永發指出，「基本上是作為修養、惕勵和備忘之用」，「很大的成分就是為修身進德而書寫的。雖然不一定能成功地鞭策自己，但證明了他對傳統道德和人格教育信仰的真誠」。¹⁵⁶他為排遣無聊而編寫的回憶錄，雖然有其偏見又語帶保留，幸而及時記錄國民黨政權的興衰點滴，借用胡適的話「有訓練的史家自有防弊的方法」，後人在進行多源史料比對之後，即使不能據以摸索出歷史的部分真相，作為一種「社會記憶」代表，本身即已具有存在和研究的學術價值。

¹⁵⁴ 〈張嘉璈日記〉，1967 年 9 月 15 日、9 月 27 日、9 月 30 日、10 月 10 日；1975 年 6 月 4 日、6 月 24 日；1978 年 8 月 16 日。

¹⁵⁵ 〈沈觀鼎〉、〈秦孝儀〉（均為往來函電），《王世杰》，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藏，館藏號 302-01-03-11-172、302-01-03-11-267。沈觀鼎引述王世杰資料部分，見：沈觀鼎，〈對日往事追記（二〇）〉，《傳記文學》，卷 26 期 3（1975 年 3 月），頁 82。

¹⁵⁶ 陳永發，〈通讀熊式輝：他不是現代將帥，他是傳統官宦〉，《熊式輝日記，1930-1939》，頁 lviii、lxi。

徵引書目

一、檔案、日記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數位資料庫」(MHDB)藏資料

- 〈王世杰日記〉，1947。
- 〈徐永昌日記〉，1948、1952。
- 〈譚延闓日記〉，1927。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藏資料

- 《王世杰》
 - 〈沈觀鼎〉(往來函電)，館藏號 302-01-03-11-172。
 - 〈秦孝儀〉(往來函電)，館藏號 302-01-03-11-267。
- 《王叔銘》
 - 〈1947 年日記〉，館藏號 063-01-01-002。
 - 〈1981 年日記〉，館藏號 063-01-01-049。

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所圖書檔案館藏資料

- 〈張嘉璈日記〉，1947、1967、1975、1978，Chang Kai-ngau Papers。
- 〈蔣中正日記〉，1947、1948、1949、1951。

哥倫比亞大學藏熊式輝資料

- 熊式輝資料，Columbia University Microform # 95_2033.
- Shih-hui Hsiung Papers, Rare Book & Manuscript Library, Columbia University.

國史館藏檔案

- 《汪兆銘史料》
 - 「賴世璜函汪兆銘各方同志群起驅逐共黨蔣氏亦已引咎下野統一黨國尤易成功願力促誠意合作」(1927 年 8 月 16 日)，〈汪兆銘與中國國民黨有關之各項函電(一)〉，典藏號 118-010100-0005-003。
 - 「劉鶴群電汪兆銘第十四軍絕對服從中央此次北伐損傷千餘人擬招兵補充並懇予維持其在贛之留守部隊等」(1927 年 8 月 21 日)，〈各軍事首長與汪兆銘之函電(二)〉，典藏號 118-010100-0004-025。

《蔣中正總統文物》

「新剿匪手本稿之一及新剿匪手本訂正稿」，〈一般資料－專件（二十九）〉，典藏號 002-080200-00383-001。

「唐縱代電秘書處附抄曾任中央委員同志之黨籍檢查小組第二次會議決定事項有李宗仁等四十二人除駱美奐已開除黨籍外其餘未辦理歸隊喪失黨籍等五點」（1953年1月6日），〈特交檔案（黨務）－中央人事（第0—0卷）〉，典藏號 002-080300-00016-003。

「熊式輝電賀蔣中正當選連任」（1954年3月25日），〈領袖復行視事（二）〉，典藏號 002-090104-00002-249。

《陳誠副總統文物》

「陳誠電蔣中正請辭東北各省市黨部團部統一組織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石叟叢書－文電甲類（下冊）〉，典藏號 008-010101-00002-071。

《國民政府》

「陳誠擬訂新剿匪手本及對匪戰鬥手冊」，〈蔣中正手令及批示（六）〉，典藏號 001-016142-00013-017。

國防部藏國軍史政檔案

「案名：無職軍官退除役案（五十四年）」，檔號 41_0313.6_8033-7_2_9_00038986。

已出版日記

王子壯，《王子壯日記》，冊 10，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1。

郭廷以著，陸寶千、張朋園、魏秀梅校訂，《郭量宇先生日記殘稿》，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2。

陳布雷，《陳布雷從政日記（1947）》，香港：開源書局出版有限公司，2019。

傅秉常著，傅錡華、張力校註，《傅秉常日記：民國三十六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8。

傅秉常著，傅錡華、張力校註，《傅秉常日記：民國四十七—五十年》，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18。

熊式輝著，林美莉校註，《熊式輝日記，1930—1939》，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22。

二、回憶錄、口述歷史

李宗仁口述，唐德剛撰寫，《李宗仁回憶錄》，臺北：遠流出版事業公司，2010。

胡適，《四十自述》，上海：亞東圖書館，1939，第五版。

張朋園、林泉、張俊宏訪問，張俊宏紀錄，《王微先生訪問紀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6。

賈廷詩、馬天綱、陳三井、陳存恭訪問紀錄，郭廷以校閱，《白崇禧先生訪問紀錄》，下冊，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9，第三版。

熊式輝，《雪松吟草》，臺中：著者自印，1970。

熊式輝著，洪朝輝編校，《海桑集：熊式輝回憶錄（1907-1949）》，紐約：明鏡出版社，2008。

三、報刊資料

《上海畫報》（上海），1927。

《大公報》（天津），1927。

《中報》（蘇州），1927。

《申報》（上海），1927。

《行政院公報》（南京），1929。

《福爾摩斯》（上海），1927。

四、文史資料

王又庸，〈關於「新政學系」〉，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文史資料選輯》，輯 4，北京：中華書局，1960，頁 78-97。

周紅兵，〈贛軍名將賴世璜〉，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西省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江西文史資料》，輯 46，1992，頁 30-36。

馮百禽，〈賴世璜的死〉，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文史和學習委員會編，《新桂系紀實·續編（二）》，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2005，頁 282-286。

趙毓麟，〈記解放前親臨江陰的國民黨要員〉，收入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蘇省江陰縣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江陰文史資料》，輯 11，1990 年 9 月，頁 12。

五、專著

《江西省人物志》編纂委員會編，《江西省人物志》，北京：方志出版社，2007。

外務省情報部編，《（改訂）現代支那人名鑑》，上海：東亞同文會調查部，1928。

朱祖振編，《老客家石城》，北京：中國書畫出版社，2014。

郭廷以編著，《中華民國史事日誌》，冊 2，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4。

秦孝儀編，《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卷 11，臺北：財團法人中正文教基金會，2004。

陳誠著，何智霖、高明芳、周美華編，《陳誠先生書信集：家書（下）》，新北：國史館，2006。

劉紹唐主編，《民國人物小傳》，冊 6，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84。

六、論文

王明珂，〈誰的歷史：自傳、傳記與口述歷史的社會記憶本質〉，《思與言》，卷 34 期 3，1996 年 9 月，頁 147-183。

沈觀鼎，〈對日往事追記（二〇）〉，《傳記文學》，卷 26 期 3，1975 年 3 月，頁 79-82。

Personal Writings during a Great Era: A Case Study of Hsiung Shih-hui's Diaries, Autobiography and Memoirs

Lin May-li*

Abstract

This article uses Hsiung Shih-hui's 熊式輝 (1893–1974) diaries, autobiography, memoirs, and other relevant historical materials to examine the reality of personal experience in his times. Hsiung's surviving diaries begin on January 10, 1930, and conclude on January 20, 1974, the day before his death, with the majority of missing records being concentrated before 1937 and those after 1938 being almost complete. After being removed from his position at the Northeast Mobile Barracks of the High Command 行轅 in August 1947, Hsiung organized his diaries and wrote his memoirs, which record his experiences from the revolution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to the struggle between the Kuomintang and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addition, he penned an autobiography as a part of his retirement application from 1959 to 1960. As a form of "social memory" material, the texts produced by Hsiung have provided a basis from which to research the military and political figure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Keywords: Hsiung Shih-hui, diary, autobiography, memoir

*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